

股票代碼：587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松智路1號16樓
電 話：(02)872696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64
(七)關係人交易	65～75
(八)質押之資產	7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6～7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7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77
(十二)其 他	77～7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8
3.大陸投資資訊	78
(十四)部門資訊	7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0～97
十、證券部門財務資訊	98～11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銀法字第10802731571號函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放款及應收款減損

有關放款及應收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放款及應收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金融資產減損；放款及應收款備抵呆帳及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六)、(七)、(八)及(三十四)財務風險資訊。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係放款及應收款評估備抵呆帳可能產生誤述之風險。企業金融客戶係依據個別企業財務及非財務資訊進行評等及控管。因全球經濟情勢之變動，可能影響部分企業金融客戶之營運環境，因此該等企業金融放款之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對於信用評等與監督過程的內部控制，評估是否依公司政策給予交易對手風險等級；評估關於減損計算方法是否合理並符合公司政策；對於投入模型參數之適合度進行測試；檢視模型是否因應近期損失經驗及前瞻性資訊而做出適當的調整；比較是否符合「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最低提存標準。

二、商譽減損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無形資產；商譽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四)商譽之減損評估；相關商譽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表上的商譽，係於民國九十六年併購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而產生。此處的風險為公司管理階層依其判斷以評估未來現金流量，其判斷與評估之假設存有高度不確定性，故可能無法適當衡量商譽之可回收價值，因此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評價方法及折現率之適當性，並取得有關折現率之外部資訊與公司所採用之折現率比較，評估其是否合理；評估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之適當性，包含確認假設是否具有一致性，考量公司營運計畫與本地銀行業營運環境是否與現金流量預測一致，並將現金流量預測與過去財務績效表現及外部資訊進行比較。

三、金融工具之評價

有關金融工具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金融工具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一)金融工具評價；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等級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三)金融工具之揭露。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金融工具評價之風險來自於評價機制中牽涉之人為判斷、假設之設定與估計值之計算所可能導致之偏差。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主要係依據公允價值衡量層級中第二等級之輸入值進行衡量而估計得出之，亦即採用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總體而言，評價風險相對較低。其餘金融工具係按第三等級之輸入值估計得出之，因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此類金融工具價格之衡量過程較為依賴管理階層之判斷及決定。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利率交換合約、利率交換選擇權合約及未上市櫃股權商品投資。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公司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及所使用參數；評估所使用之評價模型及參數是否適當；就帳列金融工具進行抽樣，獨立驗算所選擇樣本之公允價值，並與該公司的評價結果進行比較。

四、關係人交易揭露

相關關係人交易揭露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花旗集團在台之子行，包含與集團內部個體之主要交易項目為資金往來、衍生工具交易、服務收入及服務費用等項目。是否有可能存在尚未被辨認或揭露的關係人交易，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公司辨認關係人之程序；核對公司帳上關係人交易金額與對方關係人提供之交易金額是否一致，若不一致是否經適當調節；檢查公司提供之關係人交易明細是否已全數於財務報告完整揭露。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勇勝
吳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 一一五 年 三 月 十二 日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4.12.31		113.12.31		負債及權益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七)	\$ 21,754,624	4	54,862,828	11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六(十三)及七)	\$ 17,786,552	4	9,892,933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六(二)及七)	207,219,729	42	123,422,656	25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三)及七)	7,356,527	2	13,356,465	3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及七)	11,182,795	2	19,434,512	4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四)及七)	8,537,665	2	8,657,049	2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四)及八)	125,201,029	26	151,199,147	30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31,605	-	694,674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六(五)及七)	35,020,182	7	32,846,410	7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十五)及七)	366,649,084	75	338,894,551	68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六)、(八)及七)	13,161,323	3	12,048,747	2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六(十六))	168,174	-	324,878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七)、(八)及七)	57,106,196	12	85,446,786	17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六(八)及(十七))	675,518	-	843,714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九))	262,219	-	329,439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六(十八))	1,318,180	-	1,460,171	-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六(十))	1,267,249	-	1,449,582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1,829,037	-	1,795,324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一))	15,333,417	3	15,334,227	3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十九)及七)	15,888,449	3	20,909,570	4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一))	56,943	-	156,162	-	負債總計	421,040,791	86	396,829,329	79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二)、(二十)及七)	2,994,886	1	4,524,259	1	股 本(附註六(二十二))：				
					31101 普通股	34,433,000	7	50,033,000	10
					保留盈餘(附註六(二十二))：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5,840,224	5	40,439,252	8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12,249	-	112,249	-
					32005 未分配盈餘	8,781,363	2	13,680,003	3
						34,733,836	7	54,231,504	11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二))：				
					3252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9,549	-	52,686	-
					325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213,416	-	(91,764)	-
						352,965	-	(39,078)	-
					權益總計	69,519,801	14	104,225,426	21
資產總計	\$ 490,560,592	100	501,054,75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90,560,592	100	501,054,755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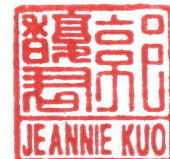
董事長：張聖心



經理人：馮淑儀



會計主管：郭馥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變動百 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五)及七)	\$ 13,634,923	86	15,152,662	89	(10)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六(二十五)及七)	3,894,401	24	4,066,888	24	(4)
利息淨收益	9,740,522	62	11,085,774	65	(12)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二十六)及七)	2,062,075	13	1,957,626	12	5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附註六(二十七)及七)	517,199	3	1,632,161	10	(68)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附註六(二十八)及七)	4,012	-	(5,730)	-	170
49600 兌換損益	3,497,894	22	2,248,389	13	56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7,017	-	15,737	-	(55)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附註六(二十九)及七)	32,548	-	66,799	-	(51)
淨收益	15,861,267	100	17,000,756	100	(7)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數(附註六(八))	(353,961)	(2)	222,651	1	(259)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二十)及(三十))	2,107,611	13	2,251,823	13	(6)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三十一))	313,111	2	349,222	2	(10)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三十二)及七)	3,348,032	21	3,019,009	18	11
營業費用合計	5,768,754	36	5,620,054	33	3
61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446,474	66	11,158,051	66	(6)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一))	(1,814,504)	(12)	(1,973,692)	(12)	(8)
本期淨利	8,631,970	54	9,184,359	54	(6)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6,741	1	190,271	1	(2)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348)	-	(38,054)	-	(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9,393	1	152,217	1	(2)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6,863	-	(98,007)	-	189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305,180	3	(99,855)	(1)	40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92,043	3	(197,862)	(1)	298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41,436	4	(45,645)	-	1,2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173,406	58	9,138,714	54	0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四))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00		1.84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00		1.84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聖心



經理人：馮淑儀



會計主管：郭馥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 本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50,033,000	35,391,688	112,249	16,847,422	150,693	8,091	102,543,14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047,564	-	(5,047,56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803,828)	-	-	(5,803,828)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1,652,603)	-	-	(1,652,603)
本期淨利	-	-	-	9,184,359	-	-	9,184,3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52,217	(98,007)	(99,855)	(45,6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336,576	(98,007)	(99,855)	9,138,714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0,033,000	40,439,252	112,249	13,680,003	52,686	(91,764)	104,225,426
減少資本	(15,600,000)	-	-	-	-	-	(15,600,00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800,972	-	(2,800,972)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0,879,031)	-	-	(10,879,031)
法定盈餘公積分配現金股利	-	(17,400,000)	-	-	-	-	(17,400,000)
本期淨利	-	-	-	8,631,970	-	-	8,631,9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49,393	86,863	305,180	541,4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781,363	86,863	305,180	9,173,406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4,433,000	25,840,224	112,249	8,781,363	139,549	213,416	69,519,80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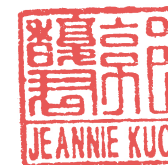
董事長：張聖心



經理人：馮淑儀



會計主管：郭馥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數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不動產及設備報廢損失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租賃合約修改損失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

其他資產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負債準備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負債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償款

存出保證金

取得使用權資產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資本退還股款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發放現金股利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4年度	113年度
\$	10,446,474	11,158,051
	312,301	348,413
	810	809
	(353,961)	222,651
	3,894,401	4,066,888
	(13,634,923)	(15,152,662)
	(8,841)	(97,851)
	76	27,414
	(7,017)	(15,737)
	-	1,821
	(9,797,154)	(10,598,254)
	(13,142,796)	1,065,268
	8,251,717	(7,734,935)
	26,407,493	53,866,486
	(1,461,597)	(2,293,123)
	28,719,802	(20,883,851)
	(46,616)	19,594
	48,728,003	24,039,439
	7,893,619	4,078,722
	(5,999,938)	3,564,186
	(154,462)	(2,642,737)
	(69,658)	(4,935,680)
	27,841,395	2,549,786
	(156,704)	245,527
	(5,021,121)	3,637,713
	24,333,131	6,497,517
	73,710,454	31,096,753
	13,874,270	14,935,461
	(3,905,094)	(4,110,583)
	(1,581,989)	(5,391,025)
	82,097,641	36,530,606
	(101,250)	(115,388)
	1,745,083	(2,595,587)
	-	(2,105)
	1,643,833	(2,713,080)
	(15,600,000)	-
	(142,598)	(195,875)
	(28,279,031)	(7,456,431)
	(44,021,629)	(7,652,306)
	39,719,845	26,165,220
	194,789,684	168,624,464
\$	234,509,529	194,789,684
\$	21,754,624	54,862,828
	177,734,723	107,080,446
	35,020,182	32,846,410
\$	234,509,529	194,789,684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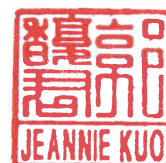
董事長：張聖心



經理人：馮淑儀



會計主管：郭馥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為美商花旗銀行(Citibank, N.A.)之子公司—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十一日在台投資申設之子銀行。

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十一日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起更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通過由本公司以現金為對價，概括承受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僑銀行)全部之營業、資產及負債，並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為合併概括承受資產負債之基準日，華僑銀行消滅。本公司概括承受華僑銀行後，華僑銀行共計有總行及54家分行成為本公司之營業據點。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為受讓基準日，受讓美商花旗銀行在台11家分行之業務，受讓後本公司營業據點共計65家分行，另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繼受台灣大來信用卡股份有限公司業務之各項權利義務。另按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八日金管銀外字第10600067670號函之核准，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終止辦理大來信用卡發卡及收單業務。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七日為合併基準日，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繼受花旗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及花旗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業務之各項權利義務。

本公司以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十二日為分割基準日，將消費金融業務出售予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括移轉本公司分行營業據點，截至報導日止，本公司之營業據點共計1家分行。

本公司於前述消費金融業務移轉後，主要營業項目為：1.收受各項存款；2.辦理各項放款；3.辦理各項投資業務；4.辦理國內外匯兌及保證業務；5.辦理信用卡業務；6.辦理各項信託及代理業務；7.經主管機關核准之其他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二) 金管會已認可但尚未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4.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三)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以外幣計價或要求以外幣交割之外幣交易，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帳。
2. 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歷史成本衡量者，係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3. 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屬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中確認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4. 當非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反之，當非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5. 本公司係以各營運處所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6. 本公司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其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以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所表達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所表達之損益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期之匯率波動劇烈，則以交易日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上述程序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目列示於權益項目。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零用金及週轉金、待交換票據及存放銀行同業。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以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定義之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其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直接費用化。另出售持有非衍生金融工具之成本認定，係採先進先出法。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A.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間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邊際利潤。

B.惟於某些情況下，貨幣時間價值要素可能被修改(即不完美)。於此等情況下，本公司需評估該修改以判定合約現金流量是否代表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放款及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其他金融資產等。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A)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融資行為所承作之附條件交易，均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於持有期間按約定之買入、賣出金額與成本之差額，於交易期間認列為利息收入及支出。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項之原始認列金額包括直接交易成本，利息收入按應計基礎以有效利率法認列，並按攤銷後成本扣除備抵呆帳列帳。放款及應收款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即停止計提應收利息，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期間之利息於收現時認列收入。

- a. 本金或利息很可能無法依約清償或支付。
- b. 本金或利息已逾三個月未支付。
- c. 屬信用卡消費之本金及其他相關墊款已逾期180天未支付者。

放款及應收款應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比較報導日與原始認列日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作為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基礎計算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參照金管會發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回收性。本公司按上述規定，分別對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資產，以其債權餘額1%~1.5%、2%、10%及50%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存標準，與前項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公報規定之評估結果比較，採二者孰高者為提存依據。放款催收款經評估收回無望時，經董事會核准後即予以沖銷。收回已沖銷之呆帳列為呆帳費用之減少。

表外放款承諾及表外財務保證合約，應評估其發生呆帳之可能性，予以酌提保證責任準備或融資承諾準備。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並按有效利率法作折溢攤銷及採應計基礎提列應收利息，且應認列信用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減損減少金額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以不使其他綜合損益減損調整項目為負數為限。除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外，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金融資產除列前，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本公司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未有選擇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情形。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辨識金融工具是否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應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應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本公司針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之判斷、前瞻性調整方法，請詳附註六(三十四)財務風險資訊。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6)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係直接費用化；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下。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凡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應付金融債券、財務保證合約、低於市場利率之放款承諾及因金融資產之移轉不符合除列要件或因持續性參與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者，皆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5)不得重分類任何金融負債。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最近市場交易價格或模型評價技術。所有衍生金融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認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認列為負債。

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負債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是否緊密關聯，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者，宜與主契約分別認列；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契約分類為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該嵌入衍生工具應分類為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無需與主契約分別認列。

含有金融資產主契約之混合契約，其主契約若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應以整體混合契約適用該準則。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應評估管理該整體混合契約之經營模式及其現金流量特性，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分類原則，判斷該混合契約整體係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七) 除商譽外之非金融資產減損

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非金融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八) 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一年內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經評估，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包括轉租），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均分類為營業租賃。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列報於「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項目下。

(九)不動產及設備

本公司之設備係按歷史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為認列基礎。歷史成本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支出。

若從該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能以可靠方式衡量其價值，則資產之後續支出包含在資產帳面金額內，或可單獨認列為資產。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重大修繕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對設備所估計之拆除、遷移及回復原狀之義務，認列為設備成本，並同時認列負債。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設備之折舊方法，係採用直線法；其耐用年限依據可正常使用之經濟年限為基準。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檢視或適當調整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設備之任一組成部分，若其成本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則該部分應予以個別提列折舊，其主要設備之耐用年數如下：

機械及電腦設備	三至五年
租賃改良物	五至十五年

(十)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自取得月份起按五年至十年平均攤提。本公司係以成本進行續後衡量。

2.商譽

本公司採用購買法處理合併，合併移轉對價以公允價值衡量，其計算係以收購者所移轉之資產、所發生或承擔之負債以及收購者所發行之權益工具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再加上其他直接歸屬於該收購之費用。因合併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之負債及或有負債，原始認列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且無需考慮非控制權益。移轉對價大於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所擁有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若移轉對價小於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所擁有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則差額直接認列為利益。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另當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金額應為清償義務預期所需支出之現值。折現率需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二)收入認列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項下。

手續費收入依應計基礎於已提供服務或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員工福利

- 1.短期員工福利：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2.退職後福利：本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係指員工退休時應支付之福利金額，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補償等為基礎。本公司就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減除退休基金公允價值，因實際經驗或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並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該確定福利義務每年度依精算結果衡量。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係參考與該退休福利義務之幣別及到期日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

3.離職福利：係於員工自願接受資遣以換取離職福利之情況下發生。本公司於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係屬不可撤銷，或因鼓勵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時認列負債，並於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獎勵計畫，係以該股份獎勵計畫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及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予以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企業合併

本公司採用購買法處理企業合併。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十七)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減除特別股股利後之餘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另考慮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影響，以評估是否需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十八)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本公司之假設及估計皆係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因素，包含對未來之預期，並持續進行評估。部分項目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重大，臚列如下：

(一)金融工具評價

非以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份，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有關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主要假設之詳細資訊，以及該等假設之詳細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三十三)金融工具之揭露。

(二)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係依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抑或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於考量金融資產或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估計十二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於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等，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十四)財務風險資訊。

(三)退職後福利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後福利義務之帳面價值。決定退休金淨成本(收入)之假設包含折現率。本公司於每年期末決定適當折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估支付退職後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折現率，須考慮政府公債之利率，該政府公債之幣別與退職後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

(四)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管理階層之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庫存現金	\$ 46,731	41,318
待交換票據	107,950	772,085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21,138,814	53,875,877
存放銀行同業－非聯屬公司	466,425	185,470
減：備抵呆帳－存放銀行同業	(5,296)	(11,922)
合 計	\$ 21,754,624	54,862,828

為了編製現金流量表之目的，現金及約當現金係由下列各項目之部分金額所合併而成。

	114.12.31	113.12.31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754,624	54,862,828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77,734,723	107,080,446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5,020,182	32,846,410
現金流量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4,509,529	194,789,684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4.12.31	113.12.31
存款準備金－甲戶	\$ 7,265,597	2,235,220
存款準備金－乙戶	13,137,703	13,809,315
跨行業務基金戶	2,525,286	2,534,034
拆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84,294,146	103,861,691
拆放銀行同業－非聯屬公司	-	983,535
減：備抵呆帳－拆放銀行同業	(3,003)	(1,139)
合 計	\$ 207,219,729	123,422,656

本公司依中央銀行規定將依銀行法提撥之存款準備金及跨行清算基金存放於中央銀行專戶，分別供存款準備及金融同業清算往來之用。

存款準備金係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存款準備金甲戶不計息，可隨時存取；乙戶計息，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我國政府公債	\$ 1,356,382	2,869,229
外國政府公債	-	893,598
小計	1,356,382	3,762,827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4,996,595	10,233,112
利率交換合約	4,046,060	4,636,689
交換選擇權合約	79,548	114,244
換匯換利合約	15,424	65,308
商品選擇權及交換合約	15,047	27,673
外匯選擇權合約	12,600	31,593
貸方評價損失	(3,225)	(3,646)
小計	9,162,049	15,104,973
權益工具：		
未上市櫃股權商品投資	664,364	566,712
合 計	\$ 11,182,795	19,434,512

本公司未有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14.12.31	113.12.31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4,444,394	9,728,167
利率交換合約	2,865,009	3,553,077
商品選擇權及交換合約	15,047	27,673
換匯換利合約	19,597	15,955
外匯選擇權合約	12,480	31,593
合 計	\$ 7,356,527	13,356,465

(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可轉讓定期存單	\$ 97,873,434	125,609,953
我國政府公債	27,129,961	24,603,633
我國國庫券	197,634	985,561
合 計	\$ 125,201,029	151,199,147

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受有限制部份，請詳附註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四)財務風險資訊。

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備抵減損變動如下：

		114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34,222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2,188)	-	-	-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8,287	-	-	-
匯率及其他變動		(3,117)	-	-	-
期末餘額	\$	27,204	-	-	-

		113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49,959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1,948)	-	-	-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3,842	-	-	-
匯率及其他變動		(7,631)	-	-	-
期末餘額	\$	34,222	-	-	-

(五)附條件交易

	114.12.31	113.12.3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35,020,182	32,846,410
票券面額	\$ 37,870,553	33,183,935
利率區間	3.91% ~ 4.26%	4.765% ~ 5.08%
最後約定賣回日	115.01.07 ~ 115.02.25	114.01.03 ~ 114.02.11
賣回金額	\$ 35,320,622	33,157,54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應收款項淨額

	114.12.31	113.12.31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 10,380,304	8,943,932
應收利息	1,548,661	1,885,186
應收帳款	1,091,413	1,011,017
應收承兌票款	268,499	322,890
其他	23,645	20,946
小計	13,312,522	12,183,971
減：備抵呆帳	(151,199)	(135,224)
淨額	\$ 13,161,323	12,048,747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應收款項總帳面金額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12,070,167	-	113,804	-	-	12,183,971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582)	-	4,582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890	-	(4,890)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686,733)	-	(112,792)	-	-	(5,799,525)
新創始或購入之應收款項	6,926,743	-	1,333	-	-	6,928,076
轉銷呆帳	-	-	-	-	-	-
期末餘額	\$ 13,310,485	-	2,037	-	-	13,312,522

113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9,768,433	-	5,558	-	-	9,773,991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94)	-	494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634	-	(3,634)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20,540)	-	(2,207)	-	-	(622,747)
新創始或購入之應收款項	2,919,134	-	113,593	-	-	3,032,727
轉銷呆帳	-	-	-	-	-	-
期末餘額	\$ 12,070,167	-	113,804	-	-	12,183,971

上述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六(八)。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四)財務風險資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貼現及放款淨額

	114.12.31	113.12.31
押匯及貼現	\$ 721,664	1,007,376
透支及短期放款	54,319,869	82,416,080
中期放款	2,700,000	3,007,383
催收款項	772	776
放款合計	57,742,305	86,431,615
減：備抵呆帳	(636,109)	(973,595)
減：折溢價調整	-	(11,234)
放款淨額	\$ 57,106,196	85,446,786

本公司之催收款項均已停止對內計息，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累計未計提之利息收入均為0千元。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貼現及放款總帳面金額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84,816,850	-	1,613,989	776	-	86,431,615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373,989	-	(1,373,989)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5,549,966)	-	(240,000)	(4)	-	(55,789,970)
新創始或購入之貼現及放款	27,100,660	-	-	-	-	27,100,660
轉銷呆帳	-	-	-	-	-	-
期末餘額	\$ 57,741,533	-	-	772	-	57,742,305

113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65,364,543	-	107,000	1,768	-	65,473,311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76,816)	-	1,876,816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7,000	-	(107,000)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2,202,037)	-	(512,827)	(4)	-	(12,714,868)
新創始或購入之貼現及放款	33,424,160	-	250,000	-	-	33,674,160
轉銷呆帳	-	-	-	(988)	-	(988)
期末餘額	\$ 84,816,850	-	1,613,989	776	-	86,431,615

上述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六(八)。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四)財務風險資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備抵呆帳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保證責任、融資承諾及其他表外或有項目負債準備提列變動明細如下：

1. 應收款項

		114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5,359	-	518	-	-	5,877	129,347	135,224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5)	-	105	-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60	-	(160)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966)	-	(524)	-	-	(2,490)	-	(2,49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734	-	129	-	-	2,863	-	2,863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15,627	15,627
轉銷呆帳	-	-	-	-	-	-	-	-
預期信用風險stage變化之影響數	(144)	-	46	-	-	(98)	-	(98)
匯兌及其他變動	66	-	7	-	-	73	-	73
期末餘額	\$ 6,104	-	121	-	-	6,225	144,974	151,199

	113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3,367	-	312	-	-	3,679	99,114	102,793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	-	7	-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33	-	(233)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64)	-	(86)	-	-	(650)	-	(65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329	-	518	-	-	1,847	-	1,847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30,233	30,233
轉銷呆帳	-	-	-	-	-	-	-	-
預期信用風險stage變化之影響數	(229)	-	-	-	-	(229)	-	(229)
匯兌及其他變動	1,230	-	-	-	-	1,230	-	1,230
期末餘額	\$ 5,359	-	518	-	-	5,877	129,347	135,224

2. 貼現及放款

	114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86,067	-	53,947	776	-	140,790	832,805	973,595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2,468	-	(52,468)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8,810)	-	(1,479)	(4)	-	(30,293)	-	(30,29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1,764	-	-	-	-	11,764	-	11,764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317,756)	(317,756)
轉銷呆帳	-	-	-	-	-	-	-	-
預期信用風險stage變化之影響數	(2,892)	-	-	-	-	(2,892)	-	(2,8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1,691	-	-	-	-	1,691	-	1,691
期末餘額	\$ 120,288	-	-	772	-	121,060	515,049	636,10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69,643	-	1,122	1,768	-	72,533	701,932	774,465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469)	-	4,469	-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123	-	(1,123)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0,047)	-	-	(4)	-	(10,051)	-	(10,051)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2,937	-	2,419	-	-	25,356	-	25,356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130,873	130,873
轉銷呆帳	-	-	-	(988)	-	(988)	-	(988)
預期信用風險stage變化之影響數	-	-	47,060	-	-	47,060	-	47,060
匯兌及其他變動	6,880	-	-	-	-	6,880	-	6,880
期末餘額	\$ 86,067	-	53,947	776	-	140,790	832,805	973,595

3.保證責任、融資承諾及其他表外或有項目(帳列負債準備)

114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14,617	-	10,630	-	-	25,247	153,491	178,738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31)	-	131	-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516	-	(10,516)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539)	-	(87)	-	-	(6,626)	-	(6,626)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5,557	-	68	-	-	5,625	-	5,625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12,672	12,672
預期信用風險stage變化之影響數	(2,027)	-	685	-	-	(1,342)	-	(1,342)
匯兌及其他變動	2,133	-	(12)	-	-	2,121	-	2,121
期末餘額	\$ 24,126	-	899	-	-	25,025	166,163	191,188

113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17,885	-	129	-	-	18,014	106,856	124,870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317)	-	4,317	-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26	-	(126)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938)	-	(4)	-	-	(942)	-	(942)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542	-	228	-	-	2,770	-	2,77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46,635	46,635
預期信用風險stage變化之影響數	(21)	-	6,086	-	-	6,065	-	6,065
匯兌及其他變動	(660)	-	-	-	-	(660)	-	(660)
期末餘額	\$ 14,617	-	10,630	-	-	25,247	153,491	178,73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14.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機械及電腦設備	\$	751,260	565,791	185,469
租賃權益改良		514,720	441,339	73,381
預付設備款		3,369	-	3,369
合 計	\$	<u>1,269,349</u>	<u>1,007,130</u>	<u>262,219</u>

		113.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機械及電腦設備	\$	923,622	704,445	219,177
租賃權益改良		429,657	328,178	101,479
預付設備款		8,783	-	8,783
合 計	\$	<u>1,362,062</u>	<u>1,032,623</u>	<u>329,439</u>

成本變動如下：

		114.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14.12.31
機械及電腦設備	\$	923,622	86,915	(225,146)	(34,131)	751,260
租賃權益改良		429,657	14,335	(100)	70,828	514,720
預付設備款		8,783	-	-	(5,414)	3,369
合 計	\$	<u>1,362,062</u>	<u>101,250</u>	<u>(225,246)</u>	<u>31,283</u>	<u>1,269,349</u>

		113.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13.12.31
機械及電腦設備	\$	1,121,368	88,546	(288,986)	2,694	923,622
租賃權益改良		448,105	24,964	(48,627)	5,215	429,657
預付設備款		30,031	1,878	-	(23,126)	8,783
合 計	\$	<u>1,599,504</u>	<u>115,388</u>	<u>(337,613)</u>	<u>(15,217)</u>	<u>1,362,06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114.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14.12.31
機械及電腦設備 \$	704,445	86,441	(225,095)	-	565,791
租賃權益改良	328,178	42,920	(75)	70,316	441,339
合 計 \$	<u>1,032,623</u>	<u>129,361</u>	<u>(225,170)</u>	<u>70,316</u>	<u>1,007,130</u>

	113.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13.12.31
機械及電腦設備 \$	872,365	94,611	(262,531)	-	704,445
租賃權益改良	335,680	40,166	(47,668)	-	328,178
合 計 \$	<u>1,208,045</u>	<u>134,777</u>	<u>(310,199)</u>	<u>-</u>	<u>1,032,623</u>

(十)使用權資產

	114.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房屋及建築	\$ 2,378,096	1,110,847	1,267,249
運輸設備	-	-	-
合 計	<u>\$ 2,378,096</u>	<u>1,110,847</u>	<u>1,267,249</u>

	113.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房屋及建築	\$ 2,377,489	928,062	1,449,427
運輸設備	1,246	1,091	155
合 計	<u>\$ 2,378,735</u>	<u>929,153</u>	<u>1,449,582</u>

成本變動如下：

	114.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14.12.31
房屋及建築 \$	2,377,489	607	-	-	2,378,096
運輸設備	1,246	-	(1,246)	-	-
合 計 \$	<u>2,378,735</u>	<u>607</u>	<u>(1,246)</u>	<u>-</u>	<u>2,378,096</u>

	113.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13.12.31
房屋及建築 \$	1,149,752	1,452,275	(221,569)	(2,969)	2,377,489
運輸設備	2,677	-	(1,431)	-	1,246
合 計 \$	<u>1,152,429</u>	<u>1,452,275</u>	<u>(223,000)</u>	<u>(2,969)</u>	<u>2,378,735</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累計折舊變動如下：

		114.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14.12.31
房屋及建築	\$	928,062	182,785	-	-	1,110,847
運輸設備		1,091	155	(1,246)	-	-
合 計	\$	<u>929,153</u>	<u>182,940</u>	<u>(1,246)</u>	<u>-</u>	<u>1,110,847</u>

		113.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13.12.31
房屋及建築	\$	903,662	201,625	(172,669)	(4,556)	928,062
運輸設備		1,838	683	(1,430)	-	1,091
合 計	\$	<u>905,500</u>	<u>202,308</u>	<u>(174,099)</u>	<u>(4,556)</u>	<u>929,153</u>

(十一)無形資產

		114.12.31	113.12.31
商 譽	\$	15,332,709	15,332,709
電腦軟體成本		708	1,518
合 計	\$	<u>15,333,417</u>	<u>15,334,227</u>

本公司之商譽皆為併購所產生。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114.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14.12.31
商 譽	\$	15,332,709	-	-	15,332,709
電腦軟體成本		1,518	-	(810)	708
合 計	\$	<u>15,334,227</u>	<u>-</u>	<u>(810)</u>	<u>15,333,417</u>

		113.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13.12.31
商 譽	\$	15,332,709	-	-	15,332,709
電腦軟體成本		2,327	-	(809)	1,518
合 計	\$	<u>15,335,036</u>	<u>-</u>	<u>(809)</u>	<u>15,334,227</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資產

	114.12.31	113.12.31
存出保證金淨額	\$ 1,751,969	3,496,525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38,708	970,141
預付費用	46,234	9,882
其 他	57,975	47,711
合 計	<u>\$ 2,994,886</u>	<u>4,524,259</u>

(十三)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4.12.31	113.12.31
銀行同業拆放－聯屬公司	\$ 17,593,249	9,745,662
銀行同業存款－聯屬公司	191,434	136,026
銀行同業存款－非聯屬公司	1,869	11,245
合 計	<u>\$ 17,786,552</u>	<u>9,892,933</u>

(十四)應付款項

	114.12.31	113.12.31
應付費用	\$ 5,288,680	5,068,153
應付交換所票據	107,949	772,085
應付未兌現匯票	787,390	655,038
應付承購帳款	962,987	649,521
應付員工獎酬計畫	159,990	184,369
應付利息	129,586	140,279
應付稅款	89,955	94,582
承兌匯票	268,499	322,890
應付代收款	54,876	58,148
應付即期外匯款	14,859	56,247
其 他	672,894	655,737
合 計	<u>\$ 8,537,665</u>	<u>8,657,049</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存款及匯款

	114.12.31	113.12.31
支票存款	\$ 11,605,691	12,752,783
活期存款	302,711,210	278,810,158
定期性存款		
定期存款	52,318,722	47,318,149
可轉讓定存單	13,461	13,461
定期性存款小計	52,332,183	47,331,610
合 計	<u>\$ 366,649,084</u>	<u>338,894,551</u>

(十六)其他金融負債

	114.12.31	113.12.31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u>\$ 168,174</u>	<u>324,878</u>

(十七)負債準備

	114.12.31	113.12.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	261,844
保證責任準備	190,238	174,749
融資承諾及其他表外或有項目負債準備	950	3,989
其 他	484,330	403,132
合 計	<u>\$ 675,518</u>	<u>843,714</u>

(十八)租賃負債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114.12.31
房屋及建築	辦公大樓租賃	110.10.1~123.7.31	0.59%~1.86%	\$ 1,318,180
運輸設備	公務車租賃	112.3.31~114.3.30	1.43%	-
合 計				<u>\$ 1,318,180</u>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113.12.31
房屋及建築	辦公大樓租賃	110.10.1~123.7.31	0.59%~1.86%	\$ 1,460,171
運輸設備	公務車租賃	111.2.2~114.3.30	0.53%~1.43%	-
合 計				<u>\$ 1,460,171</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租賃負債給付到期分析如下：

114.12.31			
	未來最低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給付現值
一年內	\$ 177,938	23,037	154,901
一年至五年	651,950	65,447	586,503
五年以上	596,641	19,865	576,776
合 計	\$ 1,426,529	108,349	1,318,180

113.12.31			
	未來最低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給付現值
一年內	\$ 167,951	25,654	142,297
一年至五年	665,392	76,221	589,171
五年以上	760,830	32,127	728,703
合 計	\$ 1,594,173	134,002	1,460,171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5,661	19,827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1,660	1,660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43,418	37,861
短期租賃之費用	\$ -	-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3,672	3,922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73,591	221,284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於上列期間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營業及辦公據點租賃，其租賃期間為2-10年。該等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合約期間之選擇權，本公司在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將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計入租賃負債之衡量。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於上列期間承租公務用車，其租賃期間通常為2年。針對合約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合約期間之選擇權者，本公司將評估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可能性。

另，本公司針對符合短期或低價值標的之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係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使用權資產。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4.1.1	現金流量	新	增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租賃負債	\$ 1,460,171	(142,598)	607		-	-
						114.12.31
						1,318,180
		非現金之變動				
	113.1.1	現金流量	新	增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租賃負債	\$ 251,368	(195,875)	1,450,170		-	(45,492)
						113.12.31
						1,460,171

(十九)其他負債

	114.12.31	113.12.31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 12,394,070	14,858,271
存入保證金	3,253,885	5,815,568
預收款項	135,856	120,525
其 他	104,638	115,206
合 計	\$ 15,888,449	20,909,570

(二十)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6,505千元及48,498千元(帳列員工福利費用)，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2.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如下：

	114.12.31	113.12.31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138,708	970,141

(2)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4.12.31	11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38,498)	(1,163,553)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277,206	2,133,694
資產負債表內認列之資產	\$ 1,138,708	970,141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的退休給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63,553	1,247,571
計畫資產支付之福利	(35,992)	(57,719)
雇主直接支付之福利	(841)	(54,54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1,859	53,397
精算(利益)損失	(40,081)	(14,467)
移轉之確定福利義務	-	(10,68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138,498</u>	<u>1,163,553</u>

(4)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133,694	1,988,814
計畫資產之預計報酬	32,844	26,795
已支付之福利	(36,833)	(112,260)
雇主之提撥	841	54,541
精算利益	146,660	175,80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277,206</u>	<u>2,133,694</u>

(5)計畫資產組成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本國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累積淨(損)益	\$ 33,035	(157,236)
本期認列	186,741	190,271
12月31日累積淨(損)益	<u>\$ 219,776</u>	<u>33,035</u>

(7)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列報為費用(帳列員工福利費用)之明細如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5,020	37,98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6,005)	(11,384)
	<u>\$ 19,015</u>	<u>26,602</u>

(8)主要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折現率	1.40%	1.5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50%	3.50%

本公司預計於一一四年度報導日後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0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5.11年。

(9)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1%	減少1%
11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55,724)	60,993
未來薪資成長率	59,159	(55,192)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62,654)	68,943
未來薪資成長率	66,968	(62,144)

(二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37,466	1,686,024
前期所得稅調整數	(18,546)	(248,737)
小計	1,718,920	1,437,287
遞延所得稅費用	95,584	536,405
所得稅費用	<u>\$ 1,814,504</u>	<u>1,973,69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	\$ 2,089,295	2,231,610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免稅所得稅	(276,471)	(486,117)
永久性差異-其他	(15,800)	(6,805)
未分配盈餘稅	-	216,06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7,480	18,943
所得稅費用	<u>\$ 1,814,504</u>	<u>1,973,692</u>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37,348</u>	<u>38,054</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轉置成本	\$ 49,481	529,163
呆帳費用	8,314	7
員工福利費用	(3,635)	7,726
員工獎酬計畫	4,876	162
其他	36,548	(653)
	<u>\$ 95,584</u>	<u>536,405</u>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項目，計算如下：

	114.12.31	113.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員工轉置成本	\$ -	49,481
員工獎酬計畫	31,998	36,874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8,720	27,034
其他	6,225	42,7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56,943</u>	<u>156,16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12.31	113.12.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商譽攤銷數	\$ 1,601,296	1,601,296
員工福利費用	227,741	194,028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829,037</u>	<u>1,795,324</u>

遞延所得稅項目變動表：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1,639,162)	(1,064,703)
認列於本期損益之金額	(95,584)	(536,40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37,348)	(38,054)
期末餘額	<u>\$ (1,772,094)</u>	<u>(1,639,162)</u>

2.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已核定至一一一年度。

(二十二)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十一日核准設立，原實收資本總額50,000,000千元，分為5,000,000千股，每股十元。本公司為受讓美商花旗銀行在台分行之營業、資產及負債，並提升資本適足率，於民國九十八年經董事會決議提高資本總額至66,033,000千元，其中記名式甲種特別股為1,600,000千股，每股面額十元，平價發行。另發行普通股33,000千元，分為3,300千股，每股十元，以作為受讓美商花旗銀行在台分行營業、資產及負債之對價。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贖回全部發行在外之甲種特別股共計1,600,000千股，本次特別股贖回業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取得金管銀外字第1120147246號函核准，以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為減資基準日，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八日完成公司變更登記。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決議減少資本額15,600,000千元及銷除已發行股份1,560,000千股。本案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一四年七月十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140349687號申報生效在案，減資基準日訂立於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66,033,000千元，而實收股本為34,433,000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權益

本公司其他權益項目變動情形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損益	合計
民國一一四一月一日餘額	\$ 52,686	(91,764)	(39,07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86,863	-	86,8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	309,192	309,19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累計損益重 分類至損益	-	(4,012)	(4,012)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9,549	213,416	352,965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損益	合計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0,693	8,091	158,78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98,007)	-	(98,0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	(105,585)	(105,58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累計損益重 分類至損益	-	5,730	5,730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2,686	(91,764)	(39,078)

3.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公司法、銀行法及中央主管機關規定辦理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

另本公司依公司法第241條之規定，在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進行盈餘分配。並依銀行法第50條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另依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1011002690號函規定，舉凡本公司擬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者，爰應先函報金管會審酌後，方得行之。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八日股東常會通過自可分配之法定盈餘公積中提撥合計17,400,000千元發放現金予股東，本案奉金管銀外字第1140142155號函核准。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11202709871號函規定，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無需再提列買賣損失準備，應將截至九十九年底所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此項特別盈餘公積，除依下列規定辦理外，不得使用之：

- 彌補公司虧損。
- 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比照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撥充資本。
- 「買賣損失準備」金額轉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扣抵當期發生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法定盈餘公積逾實收資本額者，於超過部分額度內，得報經金管會核准，就原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迴轉為未分派盈餘。

另根據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11301388321號令，本公司依法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迴轉分派盈餘，其數額以現金盈餘分配者，可排除銀行法第五十條第一項後段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限制之規定。

5.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一切稅捐、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依章程規定分派特別股股利。如尚有餘額，該賸餘盈餘之分配，應由董事會決議後，提請股東會承認。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及最高現金盈餘分配應依公司法、銀行法及中央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八日及一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召開股東會並分別決議通過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二二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2,800,972	5,047,564
普通股現金股利	10,879,031	5,803,828
特別股現金股利	-	1,652,603
合 計	<u>\$ 13,680,003</u>	<u>12,503,995</u>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根據集團之股票獎勵計畫，凡參與該計畫之高階主管及員工其認股權之既得條件為持續服務滿一年，即給予一定比率的股票，並自給與日起算一年後，無須支付任何金額即可取得應有的股票。於既得期間屆滿後，員工所取得的股票(vested shares)即可任意出售或轉換。

本公司股票獎勵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認股權股數 (股)	每單位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美元)	認股權股數 (股)	每單位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美元)
期初餘額	80,189	\$ 55.75	76,704	\$ 56.77
當期給與	20,346	81.43	27,545	53.79
當期執行	(31,084)	55.75	(24,060)	56.77
期末餘額	69,451	63.27	80,189	55.75

本公司係以市價模型評價，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對於已給與之認股權，資產負債表日認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分別為116,002千元及127,205千元。評價過程中主要參數包括資產負債表日加權平均股價與執行價格。

(二十四)每股盈餘

(1)基本(稀釋)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稅後)	\$ 8,631,970	9,184,35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323,738	5,003,300
基本(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00	1.84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千股)	5,003,300	5,003,300
減少資本銷除股份之影響(千股)	(679,562)	-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323,738	5,003,30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五)利息淨收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2,108,386	2,637,092
附賣回及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3,213,402	2,509,007
存拆放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7,911,106	9,547,115
其 他	402,029	459,448
小 計	13,634,923	15,152,662
利息費用		
存 款 息	3,535,317	3,644,24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息	179,480	213,341
其 他	179,604	209,302
小 計	3,894,401	4,066,888
	\$ 9,740,522	11,085,774

上表不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者。

(二十六)手續費淨收益

	114年度	113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信託附屬業務手續費收入	\$ 2,261,281	2,185,436
匯費手續費收入	253,180	247,845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121,096	108,093
放款及保證手續費收入	78,208	60,652
其 他	130,149	129,470
小 計	2,843,914	2,731,496
手續費費用		
保管手續費費用	616,491	616,781
其 他	165,348	157,089
小 計	781,839	773,870
	\$ 2,062,075	1,957,62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已實現損益		
公 司 債	\$ 158,675	217,177
利率交換合約	100,327	98,990
外匯選擇權合約	22,040	19,401
美國政府公債	3,673	1,582
政府公債	2,961	(765)
換匯換利合約	22,826	(14,985)
期 貨	(16,424)	(45,254)
其 他	(11,375)	(13,196)
小 計	282,703	262,950
評價損益		
遠期外匯合約	55,208	1,335,314
交換選擇權	(34,696)	74,625
政府公債	3,048	(877)
換匯換利	(53,046)	(3,655)
股權商品投資	97,652	(23,077)
利率交換	97,519	(162,806)
其 他	525	(2,197)
小 計	166,210	1,217,327
利息收入	35,375	109,100
股利收入	32,911	42,784
合 計	\$ 517,199	1,632,161

(二十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利益(損失)	\$ 4,012	(5,73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九)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14年度	113年度
服務淨支出	\$ (22,394)	(85,453)
租金收入	43,418	37,861
證券承銷收入	13,949	11,748
資產報廢損失	(76)	(27,414)
其 他	(2,349)	130,057
合 計	<u>\$ 32,548</u>	<u>66,799</u>

(三十)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費用	\$ 1,886,995	1,894,558
員工保險費	113,008	114,507
退休金費用－確定提撥計畫	46,505	48,498
退休金費用－確定福利計畫	19,015	26,602
董事酬金	5,040	5,040
其 他	37,048	162,618
合 計	<u>\$ 2,107,611</u>	<u>2,251,823</u>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至少十萬分之一作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皆為0千元。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皆為0千元，與實際分派金額112千元及110千元之差異已分別認列為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損益。

(三十一)折舊及攤銷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	\$ 312,301	348,413
攤銷費用	810	809
合 計	<u>\$ 313,111</u>	<u>349,22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二)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資訊及其他服務費用	\$ 1,600,966	1,327,246
稅捐及規費	645,800	576,346
顧問服務費	764,924	749,310
修繕費	73,377	70,865
郵電費	24,957	27,042
其他	238,008	268,200
合計	<u>\$ 3,348,032</u>	<u>3,019,009</u>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採租賃豁免之低價值租賃費用及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合計分別為5,332千元及5,582千元，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三十三)金融工具之揭露

1.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中，外國國庫券、美國政府公債及美國國庫券係採用市場公開報價，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屬衍生金融工具者及未上市櫃股權商品投資，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允價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我國政府公債、國庫券及可轉讓定存單，係以現金流量折現方式評估其公允價值。
- (3)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採用評價模型評價，非選擇權類之衍生金融工具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選擇權類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係採用Black Scholes Model。

評價所需的市價資訊，於集中市場成交之活絡交易，直接採用集中市場的市價資訊；於店頭市場交易之商品市價資訊則取自獨立可信賴之金融資訊服務機構。取價原則係採用收盤價、結算價、固定取價時間之市場價格中價或多家獨立經紀商之平均報價。

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並納入交易對手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CVA)。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公報或參酌可取得資訊據以作為PD及LGD之估計值，以及蒙地卡羅模擬法(Monte-Carlo Simulation)評估違約暴險金額EAD。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1) 非衍生短期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應收款項等；非衍生短期金融負債包括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等。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故以其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2) 貼現及放款中屬短期放款者，因到期日甚近，故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屬中長期放款者，主要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面價值近似其公允價值。
- (3) 存出保證金並無特定到期日，故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近似其公允價值。
- (4) 存款及匯款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金融業之行業特性，且其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故其帳面價值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及第三等級變動明細表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1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356,382	-	1,356,382	-	1,356,382
權益工具投資	664,364	-	-	664,364	664,3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25,201,029	-	125,201,029	-	125,201,029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62,049	-	8,912,954	249,095	9,162,049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356,527	-	7,339,853	16,674	7,356,52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3,762,827	-	3,762,827	-	3,762,827
權益工具投資	566,712	-	-	566,712	566,7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51,199,147	-	151,199,147	-	151,199,147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5,104,973	-	12,445,596	2,659,377	15,104,973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13,356,465	-	13,279,316	77,149	13,356,465

(2)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114年度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買進或發行	自其他等級轉入第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負債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資產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其他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59,377	(154,436)	6,230	6,355	-	(9,446)	(2,258,984)	-
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66,712	97,652	-	-	-	-	-	-
								664,364
		113年度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買進或發行	自其他等級轉入第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負債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資產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其他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76,684	1,135,671	107,051	9,777	-	(7,392)	(262,414)	-
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9,789	(23,077)	-	-	-	-	-	-
								566,71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114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自其他等級轉入第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負債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其他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負債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77,149	(15,495)	7,199	5,090	-	(4,642)	(52,626)	-	16,674

		113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自其他等級轉入第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負債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其他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負債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50,806	3,890	38,945	36,775	-	(3,205)	(50,062)	-	77,149

註1：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本公司主要評估該等市場是否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

註2：第二等級係指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1)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 (2)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 (3)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4)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註3：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本行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採市場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或其他價值成數，藉此推算出評價標的應有之企業價值。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及 利率交換選擇權 合約	Model Based	• 波動率(114.12.31為 0.057%~14.9%；113.12.31為-1.46%~20%)	•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缺乏流動性折價 (114.12.31為 9%；113.12.31為 7%)	• 缺乏流動性程度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低

(6)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由獨立單位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由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料訊息的一致性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用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三十四)財務風險資訊

1.概述

本公司所設置之獨立風險管理組織係為管理因從事各項業務而承擔之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而採用之財務風險管理架構則兼顧業務經營目標、整體風險承擔胃納、風險決策取決於經透明精確之分析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

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控管程序，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2.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監督建置有效風險管理制度及機制，以確保風險管理運作之有效性，核准本行風險管理相關規章，並檢視本行重要風險管理報告等其它相關事宜。董事會下設置經營管理委員會負責全行風險管理政策監督與控管和經營策略之執行，包括各項質化、量化風險管理指標之規劃及管理相關事項之審議與各項流動性風險指標及限額、壓力測試、風險因子曝險等之監控。另設置授信審議、作業風險管理及市場風險管理等若干管理處執行各項業務之風險控管。內部稽核部門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覆核以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執行。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1)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表內項目主要源自於貼現及放款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商品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使本公司產生信用風險暴險。

(2)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授信政策」為本公司信用風險策略之最高架構，與依此架構訂定之各項辦法、準則，共同構成信用風險之策略與政策。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均明定應遵守有關法令規章及花旗集團內部相關授信規範，並陳明授信權限、授信限額、利害關係人、分散授信風險等授信原則。

謹就本公司授信業務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本公司對企業授信資產之分級管理係依授信客戶之財務資料、非財務性資料及未來一年之信用展望。採用信用評等模型，以「一年度債務違約機率」之等級分出授信風險高低，以為管理之依據。本公司就該評等模型定期覆核檢視輸入參數、輸出結果及相關驗證文件。

依前項之信用評等資料將授信資產分類為優良、良好、一般及已減損四類。

B.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採用主管機關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另本公司對有價證券發行人所屬國家或地區亦訂定「國家風險」管理之規範。

本公司對承作金融商品之客戶，依一般授信程序，為客戶申請交易額度、市價評價損失限額，憑以管控相關交易之信用風險。

(3)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本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授信客戶提供之擔保品訂有擔保品估價準則，明訂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

本公司就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予以控管，為執行及管控本公司對同一人(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人及同一集團企業暴險、行業別及國家風險，訂定風險承擔限額控管準則。另設定不同特定產業及授信集中度之容忍限度標準，並依壓力測試結果，視需要適時調整容忍限度標準，以利提前預警並採取相應之措施。

本公司執行持續追蹤檢視債務人的信用風險與財務狀況之程序，定期查詢聯合徵信中心信用資訊，監控債務人之現金流量，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如：實際訪談等)，以控管授信風險。

(4)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114.12.31	113.12.31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385,000	1,315,28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09,306	1,068,166
各類保證款項	17,055,713	15,393,286
合 計	\$ 17,750,019	17,776,739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本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5)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之交易總額佔本公司貼現及放款餘額均未重大。惟本公司貼現及放款依對象別、產業別及地區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僅列示前三大者)：

A.對象別

	114.12.31	113.12.31
民營企業	\$ 57,742,305	86,431,615

B.產業別

	114.12.31	113.12.31
製 造 業	\$ 47,318,364	69,915,608
批發及零售業	7,937,661	13,491,873
運輸及倉儲業	927,048	-
合 計	\$ 56,183,073	83,407,48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C.地區別

	114.12.31	113.12.31
國 內	\$ 54,257,922	79,336,547
亞 洲	1,727,689	601,492
中 美 洲	1,015,557	4,947,430
合 計	\$ <u>57,001,168</u>	<u>84,885,469</u>

(6)本公司金融資產及放款承諾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暴險分析

本公司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係以內部評等系統為基礎，估算違約機率(PD)、違約損失率(LGD)與違約暴險額(EAD)等信用風險減損評估成份因子，並據此計算未來十二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針對違約機率，企業金融依據國家別、內部評等、信用風險狀態、產業別、授信剩餘期限等建立風險區隔。針對違約損失率，企業金融依據擔保狀態(如部分擔保、十足擔保等)建立風險區隔。違約暴險額(EAD)則採用當期暴險法或是各期暴險法估計。表內暴險額為總帳面金額，表外暴險額則依信用轉換係數計算違約暴險額。

判定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原則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 A.債務人已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B.債務人已發生違約之情事，例如支付利息或清償本金發生困難、違約或逾期。
- C.債務人將進行財務重整或債務協商。
- D.本公司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讓步。
- E.債務人之流動性及償債能力惡化。
- F.債務人之企業及財務風險暴險程度增高。
- G.類似放款及應收款之違約情形及趨勢增高。
- H.其他可能影響債務人償債能力之因素。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公司於判斷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皆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本公司運用歷史資料進行分析，辨認出影響各資產組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攸關經濟因子。依各種經濟情境及預測等參數計算多種情境的PD、LGD及EAD，並依不同產業別、地區別和產品進行校準，以評估具前瞻性之預期損失。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企業金融風險管理部門運用專業判斷，分別於每季及每半年提供攸關經濟因子之預測資訊(基礎經濟情境)，該等攸關經濟因子包括經濟成長率、利率等。除基礎經濟情境外，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亦提供其他可能之經濟情境及相關權重資訊。其他經濟情境之設定係依據各主要產品別之分析結果，確認非線性之變化已納入考量，並於每個財務報導日重新評估。

報導期間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未有重大變動。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等，因交易對手均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較低。部分產品考量其特性及無歷史減損發生經驗，視為低信用風險產品(如存單質借、存拆同業等)。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分析如下：

A.信用品質分析

表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合計
	優良	良好	一般	小計	優良	良好	一般	小計	已個別減損	已組合減損	備抵減損	
\$ 125,201,029	-	-	-	125,201,029	-	-	-	-	-	-	(27,204)	125,173,825
應收款項	12,811,884	237,972	260,629	13,310,485	40	-	1,997	2,037	-	-	(151,199)	13,161,323
貼現放款(不含折溢價調整)	52,727,735	2,817,441	2,196,357	57,741,533	-	-	-	-	772	-	(636,109)	57,106,196
表外項目 保證及承諾	17,047,994	503,676	179,712	17,731,382	337	-	18,300	18,637	-	-	(191,188)	17,558,831

表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12.31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合計
	優良	良好	一般	小計	優良	良好	一般	小計	已個別減損	已組合減損	備抵減損	
\$ 151,199,147	-	-	-	151,199,147	-	-	-	-	-	-	(34,222)	151,164,925
應收款項	11,491,682	298,957	279,528	12,070,167	23,922	89,734	148	113,804	-	-	(135,224)	12,048,747
貼現放款(不含折溢價調整)	79,847,031	2,592,585	2,377,234	84,816,850	1,092,805	250,000	271,184	1,613,989	776	-	(973,595)	85,458,020
表外項目 保證及承諾	16,062,236	513,979	412,345	16,988,560	292,579	300,000	195,600	788,179	-	-	(178,738)	17,598,001

(7)本公司已信用減損及已減損之金融資產分析

本公司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已減損之應收款項。

本公司已減損之貼現及放款分析如下：

114.12.31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企業金融業務	\$ 772	772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合計	\$ 772	77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企業金融業務	\$	776	776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合計	\$	776	776

(8)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本公司因行使抵押權或質權而取得之不動產或股票，除符合銀行法第七十四條或第七十五條規定者外，原則自取得之日起四年內應處分完畢。

且該承受擔保品應按承受價格帳列承受擔保品並列於其他資產項下，而其期末價格按成本與公允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假若成本高於淨公平價值，其差額將認列為減損損失。

(9)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A.本公司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本公司資產品質

業務別／項目		114.12.31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有擔保	-	449,060	0.00%	4,879	-
	無擔保	772	57,293,245	0.00%	631,230	81,765.54%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	-	-	-
	現金卡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	-
	其他	擔保	-	-	-	-
		無擔保	-	-	-	-
放款業務合計		772	57,742,305	0.00%	636,109	82,397.54%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904	600,605	0.15%	608	67.26%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		-	10,380,304	0.00%	145,219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年 月 業務別／項目		113.12.31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有擔保	-	2,067,675	0.00%	22,247	-
	無擔保	776	84,363,940	0.00%	951,348	122,596.39%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	-	-	-
	現金卡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	-
	其他	擔保	-	-	-	-
		無擔保	-	-	-	-
放款業務合計		776	86,431,615	0.00%	973,595	125,463.27%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598	521,345	0.11%	368	61.54%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		-	8,943,932	0.00%	129,053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07月0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二、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四、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0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五、上表不含因保證產生之催收款，另相關備抵呆帳帳列負債準備。

六、補充揭露下列事項：

本公司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七、係非十足擔保之放款即列入無擔保。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本公司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14.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 淨值比例(%)
1	A集團 電腦製造業	12,337,234	17.75%
2	B集團 電腦製造業	5,541,487	7.97%
3	C集團 銀行業	5,033,163	7.24%
4	D集團 未分類其他無店面零售業	3,280,000	4.72%
5	E公司 電腦製造業	2,784,893	4.01%
6	F公司 電腦製造業	2,655,089	3.82%
7	G公司 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	2,400,000	3.45%
8	H公司 電腦製造業	2,356,820	3.39%
9	I公司 電腦製造業	2,000,000	2.88%
10	J公司 電腦製造業	1,800,000	2.59%

113.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 淨值比例(%)
1	A集團 電腦製造業	12,851,097	12.33%
2	C集團 銀行業	4,283,174	4.11%
3	K集團 顯示器及終端機製造業	4,125,869	3.96%
4	E公司 電腦製造業	4,030,297	3.87%
5	H公司 電腦製造業	3,934,140	3.77%
6	F公司 電腦製造業	3,709,487	3.56%
7	B集團 電腦製造業	3,456,799	3.32%
8	G公司 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	3,410,000	3.27%
9	D公司 未分類其他無店面零售業	3,269,000	3.14%
10	L公司 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3,000,000	2.88%

註：一、依對集團企業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集團企業，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二、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三、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4.流動性風險

(1)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本公司之流動性風險定義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將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2)流動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相關事宜，包括制定年度融資與流動資金計劃、相關限額、警示指標及應急資金計畫；製作流動性風險管理日報表及月報；監控各項流動性風險指標及限額之使用狀況及各項風險因子之曝險情形；檢討資產負債結構、定期執行壓力測試以擬定改善資金流動性之因應策略等，以確保適當之流動性。

(3)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

B.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主要按個別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個別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14.12.31					
	0-30天	31-180天	181-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借 \$	17,095,859	690,693	-	-	17,786,552
存款及匯款	350,130,910	15,655,476	862,698	-	366,649,084
其他金融負債	142,895	-	-	25,279	168,174
113.12.31					
	0-30天	31-180天	181-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借 \$	9,202,287	690,646	-	-	9,892,933
存款及匯款	318,613,908	19,136,279	1,105,111	39,253	338,894,551
其他金融負債	260,532	-	-	64,346	324,878

註：由於活期性存款的存款戶可隨時要求本公司償還負債，因此上表「存款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匯款」中的活期性存款皆假設於最近期之時間帶內流出。

(4)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A.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14.12.31				
		0-30天	31-180天	181-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8,799	25,598	86,017	2,744,595	2,865,009
－其他		460,540	185,679	19,141	-	665,360
	\$	469,339	211,277	105,158	2,744,595	3,530,369

		113.12.31				
		0-30天	31-180天	181-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5,595	41,402	53,371	3,452,709	3,553,077
－其他		888,637	317,795	44,203	6,613	1,257,248
	\$	894,232	359,197	97,574	3,459,322	4,810,325

B.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14.12.31				
		0-30天	31-180天	181-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324,675,471	194,227,433	15,926,896	1,337,743	536,167,543
－現金流入		325,063,875	194,618,959	15,723,129	1,308,966	536,714,929
現金流量淨額	\$	388,404	391,526	(203,767)	(28,777)	547,386

		113.12.31				
		0-30天	31-180天	181-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327,234,265	551,817,403	55,953,745	1,050,460	936,055,873
－現金流入		327,411,328	552,114,838	56,024,628	982,503	936,533,297
現金流量淨額	\$	177,063	297,435	70,883	(67,957)	477,42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所列示本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係以各該項目列入可能被要求付款或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14.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1年	1年以上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43,544	87,087	130,669	123,700	-	385,00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611	217,780	39,529	42,386	-	309,306
各類保證款項	1,517,065	824,028	1,138,321	5,789,603	7,786,696	17,055,713
	<u>\$ 1,570,220</u>	<u>1,128,895</u>	<u>1,308,519</u>	<u>5,955,689</u>	<u>7,786,696</u>	<u>17,750,019</u>

113.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1年	1年以上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02,097	204,195	306,291	423,898	278,806	1,315,28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3,435	788,203	199,665	46,863	-	1,068,166
各類保證款項	2,187,245	335,079	1,557,877	4,650,853	6,662,232	15,393,286
	<u>\$ 2,322,777</u>	<u>1,327,477</u>	<u>2,063,833</u>	<u>5,121,614</u>	<u>6,941,038</u>	<u>17,776,739</u>

(6)租賃合約到期分析

本公司轉租部分使用權資產予關係企業作營業辦公處所，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租賃承諾到期分析列示如下表：

114.12.31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 41,349	102,141	-	143,490

113.12.31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 42,795	143,490	-	186,285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承租人之租賃合約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租賃負債。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7)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a)本公司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62,763,910	157,998,671	109,741,824	73,325,818	34,791,421	31,309,431	55,596,74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24,694,113	85,870,546	116,378,565	100,204,519	66,330,773	42,476,581	113,433,129
期距缺口	(61,930,203)	72,128,125	(6,636,741)	(26,878,701)	(31,539,352)	(11,167,150)	(57,836,384)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674,272,388	131,341,613	123,085,342	207,136,645	91,829,283	62,098,385	58,781,12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29,896,801	106,728,680	102,403,021	180,733,745	97,657,367	68,375,532	173,998,456
期距缺口	(55,624,413)	24,612,933	20,682,321	26,402,900	(5,828,084)	(6,277,147)	(115,217,336)

(b)本公司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9,254,407	11,941,401	3,769,656	1,472,031	215,781	1,855,53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3,953,395	10,667,690	5,878,492	1,554,180	1,339,290	4,513,743
期距缺口	(4,698,988)	1,273,711	(2,108,836)	(82,149)	(1,123,509)	(2,658,205)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1,672,588	10,295,142	7,760,962	2,227,365	967,891	421,22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7,844,668	8,729,309	9,472,544	3,704,135	2,362,561	3,576,119
期距缺口	(6,172,080)	1,565,833	(1,711,582)	(1,476,770)	(1,394,670)	(3,154,891)

註：本行海外資產主要為拆放銀行同業。

5.市場風險

(1)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不利之波動而影響本公司經營績效的潛在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及波動率等，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本公司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利率及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工具，例如固定及浮動利率交換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本公司所持有投資組合部位，例如外匯產品、各種外幣債券等。

(2)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在於職能與職責之分工、因子敏感性與風險值之衡量、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風險限額設置，以有效控管全行市場風險部位，達成營運目標。市場暨資金風險管理中心和風險承擔部門業務主管共同確保風險限額架構適切的涵蓋所對應的重大市場風險因子。並綜合考量業務策略與目標、市場與產品特性及資本配置等制定各項量化指標，透過風險值、敏感度分析以管控暴險限額，另以壓力測試進行情境之管理與預警。此外，並需遵循主管機關之法令規範，以確保經營安全並進而增進經營績效。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管理部門主要採用風險值及其他如敏感度分析、波動性及相關性計算等工具，衡量市場風險；定期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監控各項金融工具之風險暴險。另，就各類金融商品工具均訂定風險限額及管理指標，對限額例外、觸及/突破管理指標與超限亦訂定管理程序。市場風險管理部門需按期依交易部位計算製作風險報告，揭露各項相關數量資訊，評估曝險程度並監控部位額度、風險限額超限狀況及後續處理事宜。

(3)風險值

風險值(VaR)用以估計在通常市場情況下，在指定的信賴區間(99%)和特定的時間內(一日內)，投資組合價值的潛在損失。風險值被用於建立內部風險限額，該類風險限額代表了在指定的信賴區間內基於歷史資料計算出可能出現的最大單日損失。

單位：美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外匯風險值	\$ 230,266	788,814	14,528	336,845	913,320	23,187
利率風險值	1,698,002	3,198,908	775,483	1,047,179	1,656,218	486,335
風險值總額	1,875,079	3,619,755	995,351	1,393,309	1,823,926	957,649

(4)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下表彙總本公司所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價值列示之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美金	\$	18,718,197	31.421	588,135,100	美金		22,292,966	32.785	730,863,737
歐元		818,834	36.855	30,177,860	歐元		566,995	34.122	19,347,064
人民幣		4,271,153	4.497	19,205,291	人民幣		9,622,670	4.492	43,220,704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美金		18,818,418	31.421	591,284,093	美金		22,342,509	32.785	732,487,973
歐元		819,101	36.855	30,187,709	歐元		567,279	34.122	19,356,771
人民幣		4,271,387	4.497	19,206,344	人民幣		9,621,869	4.492	43,217,107

(5)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訊

(a)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96,222,828	16,436,924	21,184,101	46,023,167	179,867,020
利率敏感性負債	14,062,388	119,736,786	507,926	-	134,307,100
利率敏感性缺口	82,160,440	(103,299,862)	20,676,175	46,023,167	45,559,920
淨 值					57,987,13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33.9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8.57%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17,656,322	28,961,195	35,127,636	40,792,968	222,538,121
利率敏感性負債	6,693,297	136,304,688	474,014	39,253	143,511,252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0,963,025	(107,343,493)	34,653,622	40,753,715	79,026,869
淨 值					94,909,83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55.0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3.27%

註：一、銀行部分係指本公司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b)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7,249,985	480,534	170	44,279	7,774,968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09,108	5,260,766	9,126	71,946	6,950,946
利率敏感性缺口	5,640,877	(4,780,232)	(8,956)	(27,667)	824,022
淨 值					228,63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1.8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60.4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6,174,156	45,961	-	102,957	6,323,074
利率敏感性負債	1,241,892	3,980,011	19,181	168,327	5,409,411
利率敏感性缺口	4,932,264	(3,934,050)	(19,181)	(65,370)	913,663
淨 值					96,37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6.8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48.03%

註：一、本表係填寫本公司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6. 資本管理

(1) 概述

本公司符合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要求，合格自有資本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本公司另設定內部管理之目標資本，以利及時有效監控管理資本。資本管理係依營運策略及核可之風險胃納進行衡量與監控，評估對內部目標資本之影響，並進行壓力測試及情境模擬分析試算，以確保發生不利影響事件或景氣突然反轉仍能維持充足資本。

(2) 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之規定每季計算及申報各項風險性資產之資本計提，並依據巴塞爾資本協定第二支柱監理審查原則評估第一支柱未涵蓋之其他風險及執行壓力測試，並考量未來二年之營運計劃，以釐定切合風險特質、營運與控制環境之資本目標，並密切掌控風險變化情況，確保資本足以抵禦不確定的經濟環境並承擔各種風險。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資本適足性

下表列示本公司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及資本適足率之計算。本公司符合主管機關資本管理之規定：

分析項目		114.12.31	113.12.31
自	普通股權益	54,679,698	90,469,722
有	其他第一類資本	-	-
資	第二類資本	1,075,912	1,311,849
本	自有資本	55,755,610	91,781,571
加	信用標準法	151,647,814	149,828,997
權	內部評等法	-	-
風	資產證券化	-	-
險	作業基本指標法	-	26,329,775
性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25,744,918	-
資	風險進階衡量法	-	-
產	市場標準法	11,703,105	38,897,100
額	風險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89,095,837	215,055,872
資本適足率		29.49%	42.68%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8.92%	42.0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8.92%	42.07%
槓桿比率		11.40%	16.9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Citigroup, Inc.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母公司
Citibank N.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倫敦分行(花旗倫敦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南非分行(花旗南非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花旗台北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多倫多分行(花旗多倫多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巴拿馬分行(花旗巴拿馬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新加坡分行(花旗新加坡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曼谷分行(花旗曼谷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瑞士分行(花旗瑞士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約旦分行(花旗約旦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紐西蘭分行(花旗紐西蘭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以色列分行(花旗以色列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義大利分行(花旗義大利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分行 (花旗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越南分行(花旗越南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雪梨分行(花旗雪梨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香港分行(花旗香港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肯亞分行(花旗肯亞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花旗環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花旗環球證券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花旗(韓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韓國)銀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dministradora de Valores de Guatemala S.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O Citibank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Banco Nacional de Mexico S.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Anonim Sirketi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China) CO. Lt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Berha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Canad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Colombia S.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del Peru S.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Belgium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Bulgari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Czech Republi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Citibank Europe plc Denmark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Finlan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France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Germany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Hungary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Luxembourg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Netherlands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Norway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Polan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Slovak Republi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Spain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Sweden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Europe plc UK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Kazakhstan JS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Argentin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Bahrain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Ecuador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Germany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Indi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Indonesi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Irelan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Japan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Philippines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Regional Operating Headquarters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Sri Lank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Tanzania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 Business Services Costa Rica SRL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 Canada Technology Services UL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corp Investment Bank (Singapore)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corp Servic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Chile International Sp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Chile Sp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ustralia Pty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ng Kong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Japan In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Korea Securities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Israel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Singapore Pte. Lt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Pty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Services and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Services Chile Sp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Services Japan G.K.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Transaction Services (M) Sdn. Bh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 Ventures In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olrepfin Ltd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Hong Kong)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Business Process Solutions Pte. Ltd. Philippines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Puerto Rico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Singapore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UK 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Info S. de R.L. de C.V.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Egypt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group Technology Infrastructure (Hong Kong)Limite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Dominican Republi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各事業單位主管
其 他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四號「關係人交易揭露」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九條定義之關係人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款

關係人名稱	114.12.31			113.12.31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花旗環球證券公司	\$ 4,762,485	1.30	0.01~0.17	4,581,018	1.35	0.01~0.17
其他	3,367,121	0.92	0.00~0.01	1,618,348	0.48	0.00~0.01
合計	<u>\$ 8,129,606</u>	<u>2.22</u>		<u>6,199,366</u>	<u>1.83</u>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牌告利率為計算基礎，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存款交易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4,750千元及4,499千元，另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產生之應付利息為216千元及244千元。

2.衍生金融商品交易

關係人名稱	衍生商品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註)	本期評 價(損)益	11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產餘額	負債餘額
花旗香港分行	遠期外匯	114.05.09~115.05.28	23,634,725	288,430	288,430	-
花旗倫敦分行	遠期外匯	110.09.07~116.11.18	51,684,648	18,690	18,690	-
	利率交換	102.07.12~117.08.14	25,136	(1,504)	-	(1,504)
	外匯選擇權	114.01.07~115.09.25	1,560,759	(12,480)	-	(12,480)
Citibank N.A.	利率交換	110.10.29~115.11.03	471,308	(12,070)	-	(12,070)
	商品交換	113.10.24~115.01.14	75,019	(5,537)	-	(5,537)
花旗新加坡分行	遠期外匯	114.07.14~115.09.30	14,733,713	(167,332)	-	(167,332)
花旗台北分行	利率交換	105.03.15~119.05.07	1,500,000	2,405	2,405	-

關係人名稱	衍生商品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註)	本期評 價(損)益	11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產餘額	負債餘額
花旗香港分行	遠期外匯	108.07.31~114.08.04	44,859,507	(1,079,809)	-	(1,079,809)
花旗倫敦分行	遠期外匯	110.09.07~115.12.18	47,356,884	127,152	127,152	-
	利率交換	102.07.12~117.08.14	63,930	(8,616)	-	(8,616)
	外匯選擇權	113.02.23~114.08.21	63,335	4,386	4,386	-
	外匯選擇權	113.01.04~114.10.22	1,424,258	(27,207)	-	(27,207)
Citibank N.A.	利率交換	110.10.29~115.11.03	2,183,448	(28,110)	-	(28,110)
	商品交換	113.08.19~115.01.14	1,298,702	(10,620)	-	(10,620)
	買入商品選擇權	113.07.30~114.07.14	74,498	1,000	1,000	-
	賣出商品選擇權	113.07.30~114.07.14	74,498	(1,973)	-	(1,973)
花旗新加坡分行	遠期外匯	113.03.12~114.09.30	19,054,574	282,508	282,508	-
花旗台北分行	利率交換	105.02.23~119.05.07	4,190,000	6,033	6,033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遠期外匯	113.11.06~114.06.11	10,536,938	(115,051)	-	(115,051)

註：係按原幣金額換算成台幣。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資金往來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資金往來交易明細如下：

交易種類	交易對象關係人名稱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佔總科目餘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總科目餘額 百分比%
存放銀行同業(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Citibank N.A.	\$ 11,055,278	50.82	39,713,882	72.39
	花旗香港分行	3,006,305	13.82	4,674,388	8.52
	Citibank N.A. Japan	2,344,945	10.78	2,205,335	4.02
	Citibank Europe plc	1,878,430	8.63	5,399,233	9.84
	其 他	2,853,856	13.12	1,883,039	3.43
		\$ 21,138,814	97.17	53,875,877	98.20
拆放銀行同業(帳列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花旗新加坡分行	\$ 98,974,575	47.76	59,012,100	47.81
	花旗台北分行	65,380,436	31.55	40,848,846	33.10
	Citibank N.A.	12,568,200	6.07	-	-
	其 他	7,370,935	3.56	4,000,745	3.24
		\$ 184,294,146	88.94	103,861,691	84.15
銀行同業存款(帳列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花旗台北分行	\$ 191,434	1.08	136,026	1.37
銀行同業拆放(帳列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花旗曼谷分行	\$ 12,568,200	70.66	5,286,284	53.43
	花旗台北分行	4,820,816	27.10	4,180,710	42.26
	Citibank N.A. Sri Lanka	204,233	1.15	278,668	2.82
		\$ 17,593,249	98.91	9,745,662	98.5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各月底，拆放花旗新加坡分行之最高餘額為119,263,000千元，其美金利率區間為3.65%~4.52%，合約期間為113.12.30~115.01.06。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各月底，拆放花旗新加坡分行之最高餘額為124,761,000千元，其美金利率區間為4.30%~5.40%，合約期間為112.12.29~114.01.0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因關係人資金往來認列之利息收入及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利息收入：				
花旗新加坡分行	\$ 2,268,140	16.63	2,218,435	14.64
Citibank N.A.	1,765,589	12.95	1,940,165	12.80
花旗台北分行	1,730,170	12.69	1,728,581	11.41
其他	336,206	2.47	298,947	1.98
合計	<u>\$ 6,100,105</u>	<u>44.74</u>	<u>6,186,128</u>	<u>40.83</u>
利息費用：				
花旗台北分行	\$ 76,886	1.97	89,348	2.20
花旗曼谷分行	36,228	0.93	26,379	0.65
花旗新加坡分行	5,643	0.15	26,253	0.65
其他	2,699	0.07	16,326	0.39
合計	<u>\$ 121,456</u>	<u>3.12</u>	<u>158,306</u>	<u>3.89</u>

應收利息及應付利息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4.12.31		113.12.31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應收利息：				
花旗台北分行	\$ 170,993	11.04	143,247	7.60
Citibank N.A.	19,526	1.26	-	-
花旗新加坡分行	18,002	1.16	9,397	0.50
其他	396	0.03	3,823	0.20
合計	<u>\$ 208,917</u>	<u>13.49</u>	<u>156,467</u>	<u>8.30</u>
應付利息：				
花旗曼谷分行	\$ 3,487	2.69	1,239	0.88
花旗台北分行	2,262	1.74	15,255	10.88
Citibank N.A. Sri Lanka	21	0.02	35	0.02
合計	<u>\$ 5,770</u>	<u>4.45</u>	<u>16,529</u>	<u>11.78</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 附條件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從事債券附賣回交易情形如下：

114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淨額
花旗新加坡分行	\$ 16,277,510	-	4.5~4.555	228,098
花旗(韓國)銀行	3,142,050	3,142,050	4.02	14,979
		\$ 3,142,050		243,077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從事債券附賣回交易情形如下：

113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淨額
花旗新加坡分行	\$ 16,305,610	16,305,610	4.765~4.77	118,705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從事債券附買回交易情形如下：

114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費用淨額
花旗新加坡分行	\$ 142,238	-	2.75~4.37	48
花旗(韓國)銀行	52,463	-	2.48~2.78	7
		\$ -		55

本公司因附條件交易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之應收利息為15,087千元及119,942千元。

5.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

本公司因外匯、衍生性商品及附條件交易等交易提存至關係人之存出保證金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4.12.31		113.12.31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花旗(韓國)銀行	\$ 34,310	1.96	-	-
Citibank N.A.	-	-	761,781	21.78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	-	102,615	2.93
	\$ 34,310	1.96	864,396	24.71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因存出保證金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17,325千元及19,021千元。另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產生之應收利息為3千元及0千元。

6.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負債)

關係人因外匯、衍生性商品及附條件交易所提存至本公司之存入保證金如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114.12.31		113.12.31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Citibank N.A.	\$ 43,486	1.34	-	-
花旗新加坡分行	-	-	1,203,550	20.70
	<u>\$ 43,486</u>	<u>1.34</u>	<u>1,203,550</u>	<u>20.70</u>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因存入保證金認列之利息費用分別為5,710千元及4,449千元。另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產生之應付利息分別為0千元及2,064千元。

7.應收款(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應收款分別為50,064千元及15,574千元，主要係服務收入及應收交割款等。

8.應付款(帳列應付款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應付款分別為4,624,243千元及4,101,263千元，主要係認列員工獎酬計畫、顧問服務費及服務費用等。

9.保證款項(帳列表外項目)

本公司因與關係人從事擔保信用狀、履約保證、投標保證、債務及其他保證交易產生之保證款項如下：

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114.12.31		擔保品內容
			準備餘額	保證責任費率區間	
Citibank N.A.	353,625	346,496	3,465	每年15%，最低USD500；每年25%，最低USD1000；每年25%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新加坡分行	1,565,226	1,548,237	15,482	每年25%，最低USD400；每年15%，最低USD1000；每年25%，最低USD1000；修改手續費 26%，最低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Europe plc	2,464,191	2,293,099	22,931	每年15%,25%,30%,最低USD1000；每年50%,最低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香港分行	4,000	-	-	每年60%,最低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Canada	4,214	4,214	42	每年35%,最低USD1000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倫敦分行	988,113	791,771	7,918	每年25%，最低USD1000；每年25%，最低USD500；每年50%，最低USD500；修改手續費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N.A. India	1,180	-	-	每年25%，最低USD1000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巴拿馬分行	8,301	7,855	79	每年0.5%，最低USD500；修改手續費 USD25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Berhad	9,500	9,500	95	每年40%,最低USD100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China) CO. Ltd.	31,990	31,990	480	每年35%,最低USD1000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關係人名稱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額	保證責任		擔保品 內 容
			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Citibank N.A.	362,441	245,654	2,458	每年15%, 最低USD500; 每年25%, 最低USD1000; 每年25%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新加坡分行	824,676	766,711	7,667	每年25%, 最低USD400; 每年15%, 最低USD1000; 每年25%, 最低USD1000; 修改手續費 26%, 最低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Europe plc	2,429,851	2,269,674	22,697	每年15%, 25%, 30%, 最低USD1000; 每年50%, 最低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香港分行	8,000	4,000	40	每年60%, 最低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Canada	4,214	4,214	42	每年35%, 最低USD1000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倫敦分行	1,169,326	983,563	9,835	每年25%, 最低USD1000; 每年25%, 最低USD500; 每年50%, 最低USD500; 修改手續費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N.A. India	4,711	1,165	12	每年25%, 最低USD1000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巴拿馬分行	8,218	8,196	82	每年0.5%, 最低USD500; 修改手續費 USD250交易手續費	無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列保證款項交易產生之預收未攤銷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8,539千元及8,061千元。

10. 外幣有價證券之買賣

本公司兼營債券自行買賣業務，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與關係人之交易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114年度 名目本金	113年度 名目本金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債券	買斷	\$ 13,559,037	17,023,531
	債券	賣斷	4,661,948	288,007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因上列交易產生之利益分別為2,021千元及1,662千元，已帳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 票債券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均無透過關係人買賣台灣債券。

12. 手續費淨收益

本公司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手續費收入：				
Citibank N.A.	\$ 463,624	16.30	403,313	14.77
花旗倫敦分行	79,986	2.81	77,369	2.83
其 他	213,900	7.53	213,963	7.83
	<u>\$ 757,510</u>	<u>26.64</u>	<u>694,645</u>	<u>25.43</u>
手續費費用：				
花旗香港分行	\$ 185,135	23.68	181,086	23.40
Citibank N.A.	39,208	5.02	39,038	5.04
其 他	6,447	0.82	6,775	0.88
	<u>\$ 230,790</u>	<u>29.52</u>	<u>226,899</u>	<u>29.3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3.淨服務收支及其他(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本公司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服務收支及其他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Citibank N.A.	\$ 49,006	(218.84)	111,277	(129.45)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	22,527	(100.59)	9,811	(11.41)
Citigroup Inc.	22,328	(99.71)	-	-
花旗新加坡分行	20,200	(90.20)	17,975	(20.91)
花旗倫敦分行	18,145	(81.03)	21,253	(24.72)
花旗台北分行	15,250	(68.10)	14,827	(17.25)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10,945	(48.87)	13,963	(16.24)
Citibank N.A. Japan	4,255	(19.00)	4,654	(5.41)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	3,306	(14.76)	330	(0.38)
Citibank Europe plc Netherlands	2,342	(10.46)	3,187	(3.71)
花旗曼谷分行	1,789	(7.99)	1,619	(1.88)
Citibank Europe plc Germany	1,490	(6.65)	1,624	(1.89)
Banco Nacional de Mexico S.A.	-	-	(7,304)	8.5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162)	0.72	(6,169)	7.18
Citibank N.A. India	(1,755)	7.84	(1,878)	2.18
花旗環球證券公司	(2,098)	9.37	2,177	(2.53)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Korea Securities Limited	(5,507)	24.59	(21,078)	24.52
Citibank (China) Co. Ltd.	(14,949)	66.75	(13,479)	15.68
Citi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16,815)	75.09	(22,610)	26.30
Citibank Europe plc	(18,436)	82.33	11,712	(13.62)
Citicorp Investment Bank (Singapore) Limited	(38,995)	174.13	(38,923)	45.28
花旗香港分行	(97,678)	436.18	(191,935)	223.28
其他	2,418	(10.80)	3,005	(3.52)
	\$ (22,394)	100.00	(85,962)	100.00

14.租金收入(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3,418千元及37,861千元。本公司與關係人租金係按租賃主契約之租金加計內部相關費用分攤後，按各關係人承租坪數計算，租金係每月收取。

15.顧問服務費(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關係人顧問服務費分別為764,924千元及749,310千元。

16.訓練費(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關係人訓練費皆為0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7.資訊及其他服務費用(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服務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Citibank N.A.	\$ 1,186,578	74.12	603,895	45.50
花旗新加坡分行	105,276	6.58	341,145	25.70
其他	153,310	9.57	218,843	16.49
	<u>\$ 1,445,164</u>	<u>90.27</u>	<u>1,163,883</u>	<u>87.69</u>

18.受託保管有價證券

(1)本公司受託保管關係人所持有有價證券之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4.12.31	113.12.31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 22,439,321	24,827,470
花旗環球證券公司	185,000	185,000
Citigroup Inc.	1,675	1,675
	<u>\$ 22,625,996</u>	<u>25,014,145</u>

(2)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委由花旗香港分行代客戶保管之有價證券金額分別為5,461,142百萬元及5,562,374百萬元，相關手續費費用已包含於12.手續費淨收益。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73,460	261,348
退職後給付	910	747
股份基礎給付	35,688	20,500
合計	<u>\$ 310,058</u>	<u>282,595</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除帳列存出保證金外，本公司另有質押之資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項目	證券類別	114.12.31	113.12.31	擔保用途
		存出保證面額	存出保證面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100,000	100,000	央行一信託業賠償準備金及票券業公務保證金
	政府公債	50,000	50,000	櫃買中心一債券等殖成交系統給付結算準備金
	政府公債	50,000	110,000	證期局一證券商營業保證金
	政府公債	248,000	-	期交所一集中清算結算準備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請詳附註六(三十四)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

(二)重大訴訟案件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無重大未入帳而應予揭露之求償或訴訟事項。

(三)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債券	\$ 214,537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 1,916,634
普通股	9,145		
基金	1,692,952		
信託資產總額	\$ 1,916,634	信託負債總額	\$ 1,916,634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債券	\$ 367,259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 3,526,636
普通股	9,542		
基金	3,149,835		
信託資產總額	\$ 3,526,636	信託負債總額	\$ 3,526,63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債券	\$ 214,537
普通股	9,145
基金	1,692,952
合 計	\$ 1,916,634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債券	\$ 367,259
普通股	9,542
基金	3,149,835
合 計	\$ 3,526,636

本公司對受託之信託財產不具運用決定權，資產之損益悉屬於受益人，且信託資產之續後評價係以入帳成本為之，故本公司之信託帳損益為零。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14.12.31	113.12.31
資產報酬率(年)	稅 前	2.11	2.24
	稅 後	1.74	1.84
淨值報酬率(年)	稅 前	12.03	10.79
	稅 後	9.94	8.88
純益率		54.42	54.02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累計損益金額。

五、資產報酬率及淨值報酬率係換算為年基準數字以年率表示。

(二)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重分類

民國一一四年財務報告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一三年財務報告之表達方式已做適當重分類，重分類對民國一一三年財務報告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2.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3.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4.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6.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 7.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8.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子公司不適用。
- 9.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註一)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二)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合計		
								股數 (千股)	持股比率	
大慶票券金融公司	台北市	買賣票債券	10.00%	664,364	32,911	32,911	-	32,911	10.00%	-

註一：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股利收入。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根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之規定，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董事會複核，並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本公司所判定之所有營運部門皆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應報導部門之定義。

本公司報導部門僅有企業金融業務一單一營運部門，其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週轉金		\$ 46,731
待交換票據		107,950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11,055,278
	花旗香港分行	3,006,305
	Citibank N.A. Japan	2,344,945
	Citibank Europe plc	1,878,430
	花旗新加坡分行	1,453,779
	其 他(註)	1,400,077
	小 計	21,138,814
存放銀行同業－非聯屬公司	其 他(註)	466,425
備抵呆帳－存放銀行同業		(5,296)
合 計		\$ 21,754,624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		股 數					公平價值	
名 稱	摘 要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單 價	總 額
我國政府公債：								
110央債乙2	每年08月20日付息，到期日117.08.20			\$ 100,000	0.250%	97,337	97.274	97,274
113央債乙1	每年03月15日付息，到期日115.03.15			200,000	1.125%	199,878	99.994	199,988
112央債甲6	每年05月26日付息，到期日117.05.26			100,000	1.000%	99,062	99.295	99,295
113央債甲3	每年01月29日付息，到期日118.01.29			100,000	1.125%	99,844	99.445	99,445
114央債甲2	每年01月22日付息，到期日116.01.22			100,000	1.250%	100,146	100.020	100,020
105央債甲4	每年03月04日付息，到期日115.03.04			100,000	0.750%	99,927	99.907	99,907
105央債甲4	每年03月04日付息，到期日115.03.04			200,000	0.750%	199,779	99.907	199,813
110央債甲1	每年01月13日付息，到期日115.01.13			250,000	0.250%	249,904	99.966	249,914
110央債甲1	每年01月13日付息，到期日115.01.13			100,000	0.250%	99,970	99.966	99,966
其他(註一)	到期日介於116.01.22及124.02.13			110,000	1.000%~1.500%	109,637	-	110,760
小 計				\$ 1,360,000		1,355,484		1,356,382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4,996,595
利率交換合約								4,046,060
其 他(註一)								119,394
小 計								9,162,049
未上市櫃股權商品投資								664,364
總 計							\$	11,182,795

註一：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註二：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面 額	帳列金額
美國政府公債	\$ 34,562,550	31,878,132
韓國政府公債	3,308,003	3,142,050
合計	\$ 37,870,553	35,020,182

應收款項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抵呆帳	淨 額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 10,380,304	145,219	10,235,085
應收利息	1,548,661	1,082	1,547,579
應收帳款	1,091,413	953	1,090,460
應收承兌票款	268,499	3,945	264,554
其 他(註)	23,645	-	23,645
合 計	\$ 13,312,522	151,199	13,161,323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押匯及貼現	\$ 721,664
透支及短期放款	54,319,869
中期放款	2,700,000
催收款項	772
小 計	57,742,305
備抵呆帳	(636,109)
折溢價調整	-
淨 額	\$ 57,106,19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		股 數		取得成本/		累計	評價（損）		公平價值	
名 稱	摘 要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攤銷後成本	減損	益調整	單 價	總 額
可轉讓定存單	到期日介於115.01.02及116.11.17	-	- \$	97,800,000	1.176%~1.488%	97,800,000	19,552	73,434	-	97,873,434
我國政府公債	到期日介於115.01.06及123.10.18	-	-	27,050,000	0.250%~3.000%	27,017,150	7,587	112,811	-	27,129,961
我國國庫券	到期日於115.12.16	-	-	200,000	0.000%	197,667	65	(33)	-	197,634
總 計			\$	125,050,000		125,014,817	27,204	186,212		125,201,029

註：我國政府公債中，質押期交所面額計248,000千元；質押央行面額計100,000千元；質押櫃買中心面額計50,000千元；質押證期局面額計50,000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其 他	期末餘額
成 本：					
機械及電腦設備 \$	923,622	86,915	(225,146)	(34,131)	751,260
租賃權益改良	429,657	14,335	(100)	70,828	514,720
預付設備款	8,783	-	-	(5,414)	3,369
小 計	1,362,062	101,250	(225,246)	31,283	1,269,349
減：累計折舊					
機械及電腦設備	704,445	86,441	(225,095)	-	565,791
租賃權益改良	328,178	42,920	(75)	70,316	441,339
小 計	1,032,623	129,361	(225,170)	70,316	1,007,130
\$	329,439	(28,111)	(76)	(39,033)	262,219

註一：未有提供作擔保品或已質押者。

註二：預付設備款主要係重分類至機械及電腦設備，以及租賃權益改良。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其 他	期末餘額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 2,377,489	607	-	-	2,378,096
運輸設備	1,246	-	(1,246)	-	-
小 計	2,378,735	607	(1,246)	-	2,378,096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928,062	182,785	-	-	1,110,847
運輸設備	1,091	155	(1,246)	-	-
小 計	929,153	182,940	(1,246)	-	1,110,847
	\$ 1,449,582	(182,333)	-	-	1,267,249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商 譽	\$ 15,332,709	-	-	15,332,709
電腦軟體成本	1,518	-	(810)	708
	\$ 15,334,227	-	(810)	15,333,417

註一：未有提列減損者。

註二：商譽不予攤銷，電腦軟體成本採直線法攤銷。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存出保證金淨額	\$ 1,751,969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38,708
預付費用	46,234
其 他(註)	57,975
合 計	<u>\$ 2,994,886</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金融商品		股 數		公平價值			
名 稱	摘 要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單 價	總 額
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 4,444,394
利率交換合約	-	-	-	-	-	-	2,865,009
商品選擇權及交換合約	-	-	-	-	-	-	15,047
換匯換利合約	-	-	-	-	-	-	19,597
外匯選擇權合約	-	-	-	-	-	-	12,480
合 計							\$ 7,356,52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費用	\$ 5,288,680
應付交換所票據	107,949
應付未兌現匯票	787,390
應付承購帳款	962,987
應付員工獎酬計畫	159,990
應付利息	129,586
應付稅款	89,955
承兌匯票	268,499
應付代收款	54,876
應付即期外匯款	14,859
其 他(註)	672,894
合 計	\$ <u>8,537,665</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支票存款	\$ 11,605,691
活期存款	302,711,210
定期性存款	
定期存款	52,318,722
可轉讓定存單	13,461
定期性存款小計	52,332,183
合 計	\$ 366,649,084

負債準備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保證責任準備	\$ 190,238
融資承諾及其他表外或有項目負債準備	950
其 他	484,330
	\$ 675,51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辦公大樓租賃	110.10.1~123.7.31	0.59%~1.86%	\$ 1,318,180	
運輸設備	公務車租賃	112.3.31~114.3.30	1.43%	-	
				<u>\$ 1,318,180</u>	

其他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 12,394,070
預收款項	135,856
存入保證金	3,253,885
其 他(註)	104,638
	<u>\$ 15,888,449</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 7,911,106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2,108,386
附賣回票債券及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3,213,402
其 他(註)	402,029
合 計	<u>\$ 13,634,923</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利息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存 款 息	\$ 3,535,317
央行及同業存款息	179,480
其 他(註)	179,604
合 計	<u>\$ 3,894,401</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手續費收入：	
信託附屬業務手續費收入	\$ 2,261,281
匯費手續費收入	253,180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121,096
放款及保證手續費收入	78,208
其 他(註)	130,149
小 計	2,843,914
手續費費用：	
保管手續費費用	616,491
匯費手續費費用	119,562
其 他(註)	45,786
小 計	781,839
合 計	\$ 2,062,075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已實現損益：	
公 司 債	\$ 158,675
利率交換合約	100,327
外匯選擇權合約	22,040
美國政府公債	3,673
政府公債	2,961
換匯換利合約	22,826
期 貨	(16,424)
其 他(註)	(11,375)
小 計	282,703
評價損益：	
遠期外匯合約	55,208
交換選擇權	(34,696)
政府公債	3,048
換匯換利	(53,046)
股權商品投資	97,652
利率交換	97,519
其 他(註)	525
小 計	166,210
利息收入	35,375
股利收入	32,911
合 計	\$ 517,199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服務淨支出	\$ (22,394)
租金收入	43,418
證券承銷收入	13,949
資產報廢損失	(76)
其 他	(2,349)
合 計	<u>\$ 32,548</u>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放款呆帳費用提存數	\$ (379,212)
應收帳款呆帳費用提存數	11,970
保證責任及融資承諾準備提存數	13,734
其他準備提存數	(453)
合 計	<u>\$ (353,961)</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員工福利費用	利息以外 淨 收 益	其他業務 及管理費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1,886,995	-	-	1,886,995
員工保險費	113,008	-	-	113,008
退休金費用—確定提撥計畫	46,505	-	-	46,505
退休金費用—確定福利計畫	19,015	-	-	19,015
董事酬金	5,040	-	378	5,418
離職福利費用	14,399	-	-	14,399
其 他(註一)	22,649	-	2,089	24,738
合 計	\$ 2,107,611	-	2,467	2,110,078

註一：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註二：

-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657人及70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3人及3人。
- 2.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3,196千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3,016千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已扣除離職福利費用。
- 3.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2,885千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2,707千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4.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6.58%(『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5.本年度及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均為0元。
- 6.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 (1)本公司酬金政策係依年度個人績效及公司經營成果作為薪資調整、職務晉升及績效獎金發放之依據。薪酬內容主要分為下列項目，其標準訂定與發放方式說明如下：
 - 基本底薪：依據市場情況訂定每一職務合理的薪資範圍，同時考量每個個人的經驗以及個人表現授權各業務單位決定其薪酬。
 - 獎金：包含以下獎金內容，獎金之發放標準除考慮以下所述個人及公司經營績效外，亦應考慮未來風險調整後之績效，以及公司長期整體獲利及股東利益。且不以現金為唯一發放工具，得依公司規定提撥一定比率以遞延或股權方式發放。另不得僅考量金融商品

或服務之業績目標達成情況，並避免於交易成立後立即全數發放。

—年終獎金：依僱用契約所載之內容支付之。

—績效獎金：績效獎金係依據員工職等及職務內容發放，針對某一定職等以上之員工，各業務單位應依據公司需要訂定績效考核標準，各業務單位之主管或負責經理人應依據績效考核標準定期評估，並考量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與貢獻價值，及公司整體營業及個人績效表現決定績效獎金。

—業務獎金：業務獎金係支付給業務人員之浮動獎酬，由各業務單位之單位主管依據平衡計分卡考核方式，定期覆核業務人員之業務成果與業務行為，並考量公司整體營業及個人績效表現決定業務人員之業務獎金。此乃為落實公司以客為念之精神，建立長期、以信任為基礎的客戶關係所訂定之業務人員獎金發放標準。

(2)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二規定：法人擔任董事不支給報酬。法人股東指派擔任董事之代表人及自然人擔任董事之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行營運參與及貢獻程度，同時參酌銀行同業水準決定之，惟其係由花旗集團人員兼任者，除出席費外，不另支給報酬或其他業務執行費用。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折舊費用：	
機械及電腦設備	\$ 86,441
租賃權益改良	39,870
使用權資產	182,940
遞延復原義務	3,050
小 計	312,301
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成本	810
小 計	810
合 計	\$ 313,11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資訊及其他服務費用	\$ 1,600,966
稅捐及規費	645,800
顧問服務費	764,924
修繕費	73,377
郵電費	24,957
其他(註)	238,008
合 計	\$ 3,348,032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98
二、目 錄	99
三、資產負債表	100
四、綜合損益表	101
五、證券部門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0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0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03～105
(七)關係人交易	105～106
(八)質押之資產	10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0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07
(十二)其 他	10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0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07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107
4.大陸投資資訊	107
5.證券商轉投資無證券主管機關之國家或地區相關資訊	107
六、證券部門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8～11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一))	\$ 1,356,382	5	2,869,229	10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198,736	15	4,027,478	15
114130 應收帳款	-	-	-	-
11417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232,978	1	179,092	1
流動資產合計	5,788,096	21	7,075,799	26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22,931,225	79	20,576,155	74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及八)	10,300	-	10,30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941,525	79	20,586,455	74
資產總計	\$ 28,729,621	100	27,662,25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413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五))	\$ 8,544	-	7,076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2,829	-	42,683	-
流動負債合計	91,373	-	49,759	-
非流動負債：				
22911 內部往來(附註六(六)及附註七)	26,399,479	93	25,708,259	93
負債合計	26,490,852	93	25,758,018	93
權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1,500,000	5	1,500,000	6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12,249	-	112,249	-
304040 未分配盈餘	506,122	2	381,467	1
3051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120,398	-	(89,480)	-
權益合計	2,238,769	7	1,904,236	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729,621	100	27,662,254	100

(請詳閱後附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聖心



經理人：馮淑儀



會計主管：郭馥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益：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 13,949	2	11,748	3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附註六(一)及附註七)	169,959	29	215,122	50
4212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一))	402,156	68	207,468	48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損失)(附註六(一))	4,071	1	(2,178)	(1)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36)	-	(4,624)	(1)
428990 其他營業收入	1,911	-	2,416	1
收益合計	590,910	100	429,952	100
費用：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1,959	-	5,802	1
費用合計	1,959	-	5,802	1
902001 稅前淨利	588,951	100	424,150	99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	82,829	14	42,683	10
本期淨利	506,122	86	381,467	89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未實現損益	209,878	36	(62,305)	(15)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	\$ 716,000	122	319,162	74

(請詳閱後附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聖心



經理人：馮淑儀



會計主管：郭馥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概括承受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僑銀行)之資產、負債與營業，概括承受華僑銀行後，取得原主管機關核發予華僑銀行之證券自營商及承銷商許可執照；主要營業項目係於集中交易市場或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外國債券及承銷有價證券等。截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指撥營運資金為1,500,000千元。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證券部門經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同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證券部門關於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同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管理規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證券部門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本公司證券部門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工具

本公司證券部門持有之金融資產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其會計政策內容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中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三)各項保證金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依經營業務種類提存營業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流動；依證券櫃檯買賣交易市場共同責任制給付結算基金管理辦法之規定，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業務，向櫃檯買賣中心繳存給付結算基金，該基金以專戶存儲保管，並依規定運用，所生孳息扣除相關費用及稅捐後，每半年結算一次發還本公司；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基金設置辦法之規定，繳納自律基金。

(四)收入認列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利息收入之認列，係採用應計基礎，依本金、利率及期間計算認列。

(五)所得稅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部門損益作同期間所得稅分攤。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假設及估計皆係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惟估計與假設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因素，包含對未來之預期，並持續進行評估。

部分項目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重大，臚列如下：

非以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份，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證券部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12.31	113.12.31
營業證券—自營：		
政府公債	\$ 1,355,484	2,872,402
評價調整	898	(3,173)
合 計	<u>\$ 1,356,382</u>	<u>2,869,229</u>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本公司證券部門營業證券之相關利益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u>\$ 169,959</u>	<u>215,122</u>
利息收入	<u>\$ 402,156</u>	<u>207,468</u>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利益	<u>\$ 4,071</u>	<u>(2,178)</u>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14.12.31	113.12.31
流 動：		
政府公債	\$ 4,199,056	4,029,778
評價調整	(320)	(2,300)
合 計	<u>\$ 4,198,736</u>	<u>4,027,478</u>
非 流 動：		
政府公債	\$ 22,818,094	20,669,786
評價調整	113,131	(93,631)
合 計	<u>\$ 22,931,225</u>	<u>20,576,155</u>

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備抵減損變動如下：

		114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6,451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191)	-	-	-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593	-	-	-
匯率及其他變動		(266)	-	-	-
期末餘額	\$	<u>7,587</u>	<u>-</u>	<u>-</u>	<u>-</u>
		113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1,827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40)	-	-	-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4,781	-	-	-
匯率及其他變動		(17)	-	-	-
期末餘額	\$	<u>6,451</u>	<u>-</u>	<u>-</u>	<u>-</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應收款

	114.12.31	113.12.31
應收利息	\$ 232,978	179,092

上述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12.31		113.12.31	
		總 額	減 損	總 額	減 損
未逾期	應收利息	\$ 232,978	-	179,092	-

(四)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12.31	113.12.31
交割結算基金	\$ 10,000	10,000
自律基金	300	300
合 計	\$ 10,300	10,300

(五)應付帳款

	114.12.31	113.12.31
應付交割款	\$ 8,544	7,076

(六)內部往來

係屬本公司銀行與證券部門之間往來之款項，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金額分別為貸方餘額26,399,479千元及25,708,259千元。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台灣)銀行)	本部門之總行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本部門之聯屬公司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內部往來

關係人名稱	114.12.31	113.12.31
花旗(台灣)銀行	\$ 26,399,479	25,708,259

2.外幣有價證券之買賣

本公司兼營債券自行買賣業務，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與關係人之交易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114年度 名目本金	113年度 名目本金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債券	買斷	\$ 13,559,037	17,023,531
	債券	賣斷	4,661,948	288,007

本公司證券部門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因上列交易產生之利益分別為2,021千元及1,662千元，已帳入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供下列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作為從事證券業務之保證金如下：

資產種類	目 的	面 額	
		114.12.31	113.12.31
存出保證金	交割結算基金及自律基金	\$ 10,300	10,300

除帳列存出保證金外，本公司證券部門另有質押之資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項目	證券類別	114.12.31 存出保證面額	113.12.31 存出保證面額	擔保用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政府公債	100,000	100,000	央行－信託業賠償準備金及票券業務保證金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政府公債	50,000	50,000	櫃買中心－債券等殖成交系統給付結算準備金
資產	政府公債	50,000	110,000	證期局－證券商營業保證金
	政府公債	248,000	-	期交所－集中清算結算準備金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本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證券部門兼營債券自行買賣業務之相關收益分別為135,897千元及174,812千元，相關費損皆為0元，當年度淨利分別為135,897千元及174,812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五)證券商轉投資無證券主管機關之國家或地區相關資訊：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 名 稱	摘 要	股 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公 允 價 值	
							單 價	總 額
110央債甲1	每年01月13日付息，到期日115.01.13	-	-	\$ 250,000	0.250%	249,904	99.966	249,914
113央債乙1	每年03月15日付息，到期日115.03.15	-	-	200,000	1.125%	199,878	99.994	199,988
105央債甲4	每年03月04日付息，到期日115.03.04	-	-	200,000	0.750%	199,779	99.907	199,813
114央債甲2	每年01月22日付息，到期日116.01.22	-	-	100,000	1.250%	100,146	100.020	100,020
110央債甲1	每年01月13日付息，到期日115.01.13	-	-	100,000	0.250%	99,970	99.966	99,966
105央債甲4	每年03月04日付息，到期日115.03.04	-	-	100,000	0.750%	99,927	99.907	99,907
113央債甲3	每年01月29日付息，到期日118.01.29	-	-	100,000	1.125%	99,844	99.445	99,445
112央債甲6	每年05月26日付息，到期日117.05.26	-	-	100,000	1.000%	99,062	99.295	99,295
110央債乙2	每年08月20日付息，到期日117.08.20	-	-	100,000	0.250%	97,337	97.274	97,274
其他(註一)	到期日介於116.01.22及124.02.13	-	-	110,000	1.000%~1.500%	109,637	-	110,760
總 計				<u>\$ 1,360,000</u>		<u>1,355,484</u>		<u>1,356,382</u>

註一：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註二：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 要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攤銷後成本	累 計 減 損	評價(損) 益調整	公允價值	
									單 價	總 額
105央債甲4	每年03月04日付息，到期日 115.03.04	-	-	\$ 1,200,000	0.750%	1,200,057	95	(1,178)	99.907	1,198,879
110央債甲1	每年01月13日付息，到期日 115.01.13	-	-	250,000	0.250%	249,904	19	10	99.966	249,914
113央債甲1	每年01月05日付息，到期日 115.01.05	-	-	1,100,000	1.125%	1,099,981	87	22	100.000	1,100,003
113央債乙1	每年03月15日付息，到期日 115.03.15	-	-	1,200,000	1.125%	1,199,104	95	824	99.994	1,199,928
95央債甲二	每年02月24日付息，到期日 115.02.24	-	-	400,000	1.875%	400,359	32	(50)	100.077	400,309
110央債甲8	每年07月29日付息，到期日 115.07.29	-	-	50,000	0.250%	49,651	14	52	99.404	49,703
總 計			\$	<u>4,200,000</u>		<u>4,199,056</u>	<u>342</u>	<u>(320)</u>		<u>4,198,736</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股數或張數	公允價值	股數或張數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公允價值	累計減損	質押情形	備註
102央債 甲1	250,000	250,036	-	832	-	-	250,000	250,868	81		
105央債 甲4	1,200,000	1,190,865	-	-	1,200,000	1,190,865	-	-	-		
108央債 甲3	700,000	679,184	-	9,123	-	-	700,000	688,307	212		
111央債 甲6	2,650,000	2,618,005	-	-	1,500,000	1,472,529	1,150,000	1,145,476	360		
112央債 甲1	400,000	394,091	-	3,584	-	-	400,000	397,675	126		
112央債 甲6	950,000	935,912	300,000	305,274	-	-	1,250,000	1,241,186	392		
112央債 甲8	450,000	443,159	-	4,636	-	-	450,000	447,795	142		
95央債 甲二	400,000	403,763	-	-	400,000	403,763	-	-	-		
96央債 甲2	100,000	101,034	-	-	-	195	100,000	100,839	33		
98央債 甲5	250,000	256,007	-	2,116	-	-	250,000	258,123	85		
113央債 甲5	3,050,000	3,055,595	750,000	784,106	-	-	3,800,000	3,839,701	1,222		
108央債 甲6	450,000	432,671	-	8,552	-	-	450,000	441,223	133		
107央債 甲2	200,000	196,690	-	1,784	-	-	200,000	198,474	62		
113央債 甲8	5,700,000	5,655,005	-	60,229	-	-	5,700,000	5,715,234	1,802		
113央債 乙1	1,200,000	1,195,237	-	-	1,200,000	1,195,237	-	-	-		
107央債 甲9	300,000	293,135	-	3,308	-	-	300,000	296,443	91		
113央 甲10	800,000	785,659	-	-	200,000	179,745	600,000	605,914	187		
111央債 甲8	300,000	297,531	-	-	100,000	97,602	200,000	199,929	63		

113央債 甲1	1,100,000	1,096,328	-	-	1,100,000	1,096,328	-	-	-
110央債 甲1	250,000	247,060	-	-	250,000	247,060	-	-	-
110央債 甲8	50,000	49,188	-	-	50,000	49,188	-	-	-
110央債 乙2	-	-	400,000	389,095	-	-	400,000	389,095	118
114央債 甲1	-	-	3,350,000	3,376,083	-	-	3,350,000	3,376,083	1,065
114央債 甲4	-	-	2,550,000	2,570,637	-	-	2,550,000	2,570,637	819
114央債 甲8	-	-	150,000	149,472	-	-	150,000	149,472	47
96央債 甲7	-	-	600,000	618,751	-	-	600,000	618,751	205
總 計	<u>\$ 20,576,155</u>			<u>8,287,582</u>		<u>5,932,512</u>		<u>22,931,225</u>	<u>7,245</u>

註：我國政府公債中，質押央行面額計100,000千元；質押櫃買中心面額計50,000千元；質押證期局面額計50,000千元；質押期交所面額計248,000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債券出售利益	\$ 172,147
債券出售損失	(2,188)
合 計	<u>\$ 169,959</u>

利息收入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債券利息收入	<u>\$ 402,156</u>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債券評價損失	<u>\$ 4,071</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王勇勝 北市財證字第 1151715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吳麟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8421312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823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6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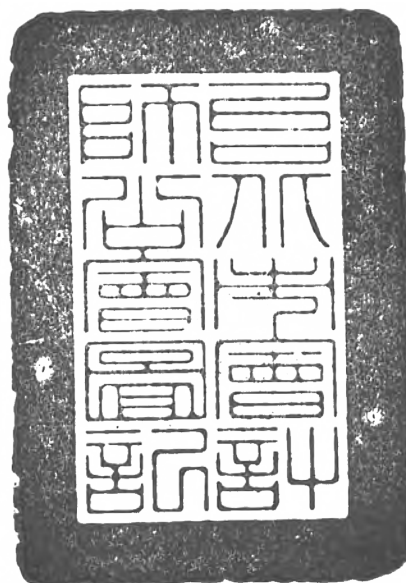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王勇勝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吳麟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25 日